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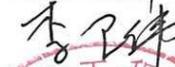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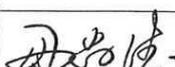
(污染影响类-告知承诺制)

项目名称： 年产2300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年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70108807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                 |   |          |   |
|-----------------|---|----------|---|
| 项目编号            | 6v2f72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年产2300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          |   |
| 建设项目类别          | 36—080电子器件制造  |          |   |
|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 报告表   |          |   |
|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   |          |   |
| 单位名称 (盖章)       |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800058779176G  |          |   |
| 法定代表人 (签章)      | 李卫超   |          |   |
| 主要负责人 (签字)      | 李卫伟   |          |   |
|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 李卫伟  |          |   |
|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   |          |   |
| 单位名称 (盖章)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105732453646H  |          |   |
|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   |          |   |
| 1. 编制主持人        |   |          |   |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毋尚德             | 2014035410350000003505410212  | BH000282 |  |
| 2 主要编制人员        |   |          |   |
| 姓名              | 主要编写内容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张宁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 BH010461 |  |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84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毋尚德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4. 12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 05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 年 1 月 1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403541035000000350541021  
证书编号: HP00015846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32453646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年产2300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毋尚德（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4035410350000003505410212，信用编号BH00028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张宁（信用编号BH010461）（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6年)



单位：元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220102197412043375 |    |   |
| 社会保障号码       | 220102197412043375 | 姓名     | 毋尚德                | 性别 | 男 |
| 单位名称         | 险种类型               | 起始年月   | 截止年月               |    |   |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506 | -                  |    |   |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失业保险               | 201506 | -                  |    |   |
| 博爱县环境监测中心    |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 201410 | 201505             |    |   |
| 博爱县环境监测中心    | 职业年金               | 201410 | 201505             |    |   |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工伤保险               | 201506 | -                  |    |   |

### 缴费明细情况

| 月份 | 基本养老保险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    | 2015-06-01 | 参保缴费 | 2015-06-01 | 参保缴费 | 2015-06-01 | 参保缴费 |
|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 01 | 3831       | ●    | 3831       | ●    | 3831       | -    |
| 02 |            | -    |            | -    |            | -    |
| 03 |            | -    |            | -    |            | -    |
| 04 |            | -    |            | -    |            | -    |
| 05 |            | -    |            | -    |            | -    |
| 06 |            | -    |            | -    |            | -    |
| 07 |            | -    |            | -    |            | -    |
| 08 |            | -    |            | -    |            | -    |
| 09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1-20



##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6年)



单位：元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1080219851103005X |    |   |
| 社会保障号码       | 41080219851103005X | 姓名     | 张宁                 | 性别 | 男 |
| 单位名称         | 险种类型               | 起始年月   | 截止年月               |    |   |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失业保险               | 201801 | -                  |    |   |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工伤保险               | 201801 | -                  |    |   |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201801 | -                  |    |   |

### 缴费明细情况

| 月份 | 基本养老保险     |      | 失业保险       |      | 工伤保险       |      |
|----|------------|------|------------|------|------------|------|
|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参保时间       | 缴费状态 |
|    | 2018-01-01 | 参保缴费 | 2018-01-01 | 参保缴费 | 2018-01-01 | 参保缴费 |
|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缴费基数       | 缴费情况 |
| 01 | 3831       | ●    | 3831       | ●    | 3831       | -    |
| 02 |            | -    |            | -    |            | -    |
| 03 |            | -    |            | -    |            | -    |
| 04 |            | -    |            | -    |            | -    |
| 05 |            | -    |            | -    |            | -    |
| 06 |            | -    |            | -    |            | -    |
| 07 |            | -    |            | -    |            | -    |
| 08 |            | -    |            | -    |            | -    |
| 09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1-20

#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及承诺书

|               |  |           |   |
|---------------|--|-----------|---|
| 一、建设单位信息：     |  |           |   |
| 建设单位名称        |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800058779176G   |           |   |
| 项目名称          | 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           |   |
|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   |
| 项目建设地点        | 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                                    |           |   |
| 是否未批先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 该项目利用修武县产业集聚区 3 号标准化厂房二楼其中万级净化车间 700 平方米进行建设。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 李卫伟  | 联系电话      | 18697753382   |
|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  |           |   |
| 经办人姓名         | 李卫伟  | 联系电话      | 18697753382   |
| 身份证号码         | 410221196910310216   |           |   |
| 三、环评单位信息：     |  |           |   |
| 环评单位名称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
|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105732453646H   |           |   |
|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HP00015846   |           |   |

|          |  |      |             |
|----------|--|------|-------------|
| 环评单位联系人  | 赵广超  | 联系电话 | 13603913723 |
| 审批机关告知事项 | <p><b>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b><br/>属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提出的告知承诺范围</p> <p><b>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b></p> <p>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p> <p>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p> <p>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p> <p>4.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p> <p>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p> <p>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p> <p>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p> |      |             |

建设单位承诺

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附件1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中的“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电子器件制造 397”，项目位于市级以上产业园区，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0吨，氨氮0吨，二氧化硫0吨，氮氧化物0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0吨，重金属铅0吨，铬0吨，砷0吨，镉0吨，汞0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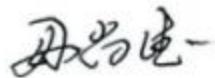
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因虚假承诺骗取环评批复，被撤销环评批复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



|                        |  |
|------------------------|--|
| <p>环评编制单位以及编制主持人承诺</p> | <p>(一) 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p> <p>(二) 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本单位(人)当前未被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列入限期整改名单和黑名单,在本记分周期内无失信扣分记录。</p> <p>(三) 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项目环评文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不予批准的情形,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p> <p>(四) 本单位(人)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20px;"> <div data-bbox="526 1355 893 1556"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环评编制单位(盖章)</p>  </div> <div data-bbox="989 1355 1308 1489"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编制主持人(签字)</p>  </div> </div> |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                           |   |
| 项目代码              | 2511-410821-04-02-910351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李卫伟   | 联系方式                      | 18697753382   |
| 建设地点              | 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   |                           |   |
| 地理坐标              | （ <u>113</u> 度 <u>23</u> 分 <u>46.170</u> 秒， <u>35</u> 度 <u>20</u> 分 <u>35.664</u> 秒）  |                           |   |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 C3976 光电子器件制造   |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0 电子器件制造 397 中的“使用有机溶剂的”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br><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br><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br><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br><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br><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2511-410821-04-02-910351  |
| 总投资（万元）           | 2000.00   | 环保投资（万元）                  | 3   |
| 环保投资占比（%）         | 0.15  | 施工工期                      | 3 个月  |
| 是否开工建设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br><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 0（利用厂区现有场地）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无   |                           |   |
| 规划情况              | 规划名称：《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年）》<br>规划审批情况：目前《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1~2035）》已经编制完成，且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的主要产业、空间布局、发展目标等已取得河南省发改委同意（豫发改工业函〔2022〕36号文），规划范围四至边界已经过河南省人民政府同意（豫政办〔2023〕26号），详见附件。 |                           |   |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环评文件名称：《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br>审查机关：焦作市生态环境局<br>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焦环审〔2024〕9号  |                           |   |

|                         |   |
|-------------------------|---|
|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 <p><b>一、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 年）》相符性分析</b></p> <p>修武县产业集聚区成立于 2009 年，于 2012 年对规划进行了调整，《修武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09-2020）（调整）》于 2012 年通过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审批文号为豫发改工业〔2012〕2332 号，《修武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2009~2020）（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4 年通过了河南省环境保护厅组织的技术评审，批复文号为豫环审〔2014〕134 号。</p> <p>2020 年设立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焦作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2022〕36 号），整合修武县产业集聚区和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更名为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 年）》目前已经编制完成，《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4 年通过了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的技术评审，批复文号为焦环审〔2024〕9 号。以下规划范围、规划期限、产业空间布局、用地布局等内容均来自《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 年）》。</p> <p><b>1、规划范围</b></p> <p>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布于修武县中心城区及周边乡镇，经过调整、扩区实现一区四园，规划总用地面积 13.5268 平方公里。包括智能制造产业园、铝精深加工产业园、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和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p> <p>本项目位于智能制造产业园。</p> <p>智能制造产业园位于县城南部，规划范围为：东至世邦大道，北至狮河路，西至郑焦城际轻轨及栗园大道，南至纬一路及世邦产</p> |
|-------------------------|---|

业园南边界，规划面积约 7.1023 平方公里。与调整前的集聚区南区基本一致。

## 2、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2-2035，其中：近期为 2022-2025 年，远期为 2026-2035 年。

## 3、产业空间布局

### a、空间结构

开发区通过扩区和优化调整形成“一区四园”的空间结构，包括智能制造产业园、铝精深加工产业园、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

智能制造产业园的空间结构是：“一核、两轴、多组团”。

一核：综合服务核；

两轴：云台大道城市综合发展轴、华芳路产业发展轴；

多组团：综合产业组团（矿山机械、食品加工）、装备制造产业组团（汽车零部件、盾构装备）、信息技术产业组团、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组团。

### b、产业布局

规划立足现状产业基础，综合分析产业发展趋势，按照产业发展前景，衔接补强链条、培育提升集群，规划突出主导产业的发展定位，明确不同园区的主要产业功能分区布局如下。

智能制造产业园：

规划面积 710.23 公顷，其中产业用地面积 563.03 公顷，分为综合产业组团、信息技术产业组团、装备制造产业组团和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组团。

综合产业组团主要发展矿山机械和食品加工，面积 259.09 公顷；

信息技术产业组团主要发展光通讯和应用电子，面积 36.43 公顷；装备制造产业组团主要发展汽车零部件、电气机械和器材，面积 115.47 公顷；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组团主要发展智能制造，面积 152.04 公顷。

产业规模：围绕推动制造业竞争优势重构，实施“扩量提质”战略，坚持做大总量与提升质量并重、锻长板和补短板并重，加快发展矿山机械、电气机械和器材及汽车零部件三大产业，全力提升主导产业发展能级。加大重大项目建设力度，推进世邦工业科技集团年产 5000 台（套）高端智能矿机设备产业园项目、河南城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套矿机设备项目、焦作佰辰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 套智能矿山机械及 1000 套智能环保设备项目、河南山菱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套）环保机制砂设备等项目建设。

推进中创大润通讯网络数据基地成套设备项目、修武县光通讯产业孵化园项目、河南省豫云鑫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2000KM 新型电线电缆及 300 吨 PVC 电缆料项目、河南鑫宇光激光传感器项目等项目建设。

#### 4、用地布局规划

结合现状建设情况，规划遵循区域协调、成片发展、功能协调、体系完善、集约节约用地的原则进行用地总体布局。修武经开区以工业用地为主，以居住生活、公共服务、物流仓储用地为配套，以道路交通用地、市政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为支撑。

##### （1）居住用地

开发区内共规划居住用地 27.60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2.04%。主要为周庄新市镇居住生活区及产业配套居住，位于智能制造产业

园和铝精深加工产业园。

#### (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包括机关团体用地、教育用地、医疗卫生用地，共占地 13.42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0.99%。

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5.40 公顷，位于智能制造产业园和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

中等职业教育用地 1.34 公顷，位于智能制造产业园，为职业学校。

中小学用地 2.78 公顷，位于铝精深加工产业园，为张弓铺小学。

医疗卫生用地 3.90 公顷，位于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为职工医院。

#### (3) 商业服务业用地

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包括商业用地和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为开发区提供便捷的商业服务，占地规模 3.25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24%。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主要为加油加气站用地，共占地 1.52 公顷，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规划设置 1 处，智能制造产业园规划设置 2 处。

#### (4) 工业用地

规划工业用地分为一类工业用地、二类工业用地，共占地 1095.18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81.08%。

规划一类工业用地 59.73 公顷，主要分布在智能制造产业园和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智能制造产业园主要分布在郇塔路以南，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分布在五号路两侧。

规划二类工业用地 1035.45 公顷，为开发区的主要工业用地类

型。

(5) 物流仓储用地

为保证开发区的健康发展，构建高效的物流体系，发展物流基础设施及相关配套设施，共布局物流仓储用地 31.68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2.35%。

规划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31.68 公顷，主要分布在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

(6) 交通运输用地

规划交通运输用地包括城市道路用地、交通场站用地，共占地 102.20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7.57%。

其中城市道路用地 101.70 公顷；交通场站用地 0.50 公顷，为公交首末站。

(7) 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公用设施用地包括供水用地、排水用地、供电用地、供燃气用地、环卫用地和消防用地，共占地 11.62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86%。

其中排水用地 8.51 公顷，主要为一处雨水泵站、一处雨/污水泵站、一处污水泵站，位于智能制造产业园；一处污水处理厂，位于铝精深加工产业园。

供电用地 1.22 公顷，为两处变电站，位于智能制造产业园。

供燃气用地共 0.33 公顷，为天然气门站，位于智能制造产业园。

环卫用地共 0.77 公顷，主要为垃圾中转站，智能制造产业园三处、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一处。

消防用地共 0.79 公顷，为消防大队，分布在智能制造产业园。

(8)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包括公园绿地与防护绿地，占地规模 65.75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4.87%。规划防护绿地共 65.75 公顷，主要为道路防护绿地、南水北调中心总干渠防护绿地。

#### (9) 陆地水域

主要为现状武嘉灌渠等河流用地，总占地 1.98 公顷。

根据智能制造产业园产业功能布局图和土地利用规划图，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信息技术产业组团，用地类型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符合经开区产业布局和用地规划要求。

### 5、给水工程规划

#### (1) 供水现状

智能制造产业园有一处给水泵站，主要为智能制造产业园服务；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在中铝厂区东南侧有 1 处供水厂，该水厂为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现状主要水源。现状沿人民路、幸福路、茱萸大道、云台大道等道路敷设有供水管道。

供水现状存在的问题：经开区内还存在自建供水设施供水，造成水资源无序开采和浪费，不利于水资源统一调配和管理。供水系统设施不配套，水厂建设不完善，供水能力低。供水管网没形成环网供水，应急供水能力差。

#### (2) 给水水源

根据总体规划，经开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铝精深加工产业园、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由位于中心城区北侧的幸福水厂供水。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利用现状位于郑云高速西侧的供水站，为经开区的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提供服务。

#### (3) 水量预测

根据规划，经开区远期新鲜水需水量为 8.46 万吨/天。

#### (4) 给水管网规划

经开区供水管网从全局出发进行布置，与总体规划相协调，供水管线主要以环状形式布置，部分支管呈枝状布置，形成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供水管网系统，以增强供水的安全可靠性。

智能制造产业园：规划给水干管沿栗园大道、六和大道、云台大道、茱萸大道、云翔路和纬一路敷设，管径为DN300-DN400。给水支管沿其余道路进行敷设，管径为DN200。

#### 6、排水工程规划

根据规划用地布局以及地形、水系、主导风向等因素，合理规划污水处理设施，按照近远期结合、分期实施、共建共享的原则进行建设。逐步改造和提升排水系统，形成完善的雨、污水分流排水体制，雨水和污水管网分别形成完善的排水系统。

##### (1) 污水工程规划

###### ①污水量预测

规划范围内最高日用水量预测为 8.18 万立方米/日，则平均日用水量为 6.29 万立方米/日。污水量按平均日用水量的 85% 计算，则规划区污水量预测为 5.35 万立方米/日。

###### ②污水处理厂规划

将现状位于经开区铝精深加工产业园产业大道北侧的康达污水处理厂扩建至 10 万立方米/日，用地面积 6.79 公顷。

###### ③污水管网规划

充分利用地形地貌和水系特点进行污水管网规划。在排水区域地势低处以及河道两岸敷设截污干管和污水主干管。污水管网尽量采用重力流形式，便于污水支管自流接入，污水干管沿规划道路的人行道、绿化带或慢车道下敷设。

智能制造产业园：污水量预测为 2.65 万 $m^3/d$ 。规划新增两处污水泵站，一处位于云台大道西侧，处理规模为 0.5 万 $m^3/d$ ；一处位于茱萸大道西侧，处理规模为 2.2 万 $m^3/d$ 。规划污水干管沿武源路、华芳路、云台大道、云翔路、纬一路、茱萸大道敷设，管径为 DN500-DN1500。污水支管沿其余道路进行敷设，管径为 DN500。污水经管网收集后，统一向北排至修武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处理后最终排入大沙河。

## （2）雨水工程规划

按照地形地貌及河流水系特点，合理划分雨水排水分区；充分利用地形，高水高排、低水低排，以分散、就近排放为原则，使雨水以最短距离、以重力流排入附近河道与雨洪通道。经开区地势基本上是西高东低，北高南低。流经规划区的河流主要有大沙河、山门河、狮涝河。

### ①雨水管网规划

智能制造产业园：规划新增两处雨水泵站，一处位于栗园大道北侧，处理规模为 9.6  $m^3/d$ ；一处位于茱萸大道西侧，处理规模为 25.9  $m^3/d$ 。规划设置九个雨水出水口，管径为 DN500-DN1800。雨水经过管网收集后，主要排至北侧狮涝河、茱萸大道西侧明渠中。

## 6、电力工程规划

### （1）负荷预测

根据经开区规划预测，经开区用电负荷为 163.2 MW。

### （2）电源规划

智能制造产业园由 5 座变电站为其供电，分别是 220kV 周流变（规划）、110kV 田庄变、110kV 城南变（规划）、35kV 王屯站和 35kV 郇封站。

### (3) 电网规划

经开区输电电压为 220 千伏，高压配电电压为 110 千伏，中压配电电压为 10 千伏。

经开区 220 千伏高压线、110 千伏高压线采用架空线，为保证地块完整性，对部分高压线路进行改线，形成以 220 千伏变电站为支撑电源的 110 千伏环网系统为经开区供电。

10 千伏的电力线一般采用地埋形式，配电网采用环状与枝状结合布置、开环运行的结构。新建的高压架空线路应充分考虑高压走廊的预留，尽量结合道路、河渠以及防护绿带进行规划和建设。22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按 30—40 米控制，11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按 15—25 米控制。

## 7、燃气规划

### (1) 燃气现状

经开区仅有一处天然气门站，位于智能制造产业园云台大道东侧。主要通过云台大道、华芳路部分路段的燃气管道向经开区进行燃气供应。随着用气量的不断增长，现状输配管网供气能力不足，不能覆盖整个经开区。目前中压系统主要为枝状管道，供气能力差，现状管网不能满足发展的需要。

### (2) 气源

经开区以天然气为气源，上游气源是天然气西气东输豫北支线。规划保留现状天然气门站，位于云台大道与郟塔路交叉口东北角，用地面积为 0.51hm<sup>2</sup>。豫北支线高压天然气进入修武天然气门站，经过滤、调压、计量后进入中压燃气管网。

### (3) 燃气量预测

依据总体规划，经开区总生活用气量为 5985.29 m<sup>3</sup>/d。其中：智

能制造产业园生活用气量为 759.23m<sup>3</sup>/d，铝精深加工产业园生活用气量为 5145 m<sup>3</sup>/d，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生活用气量为 72.02m<sup>3</sup>/d，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生活用气量为 9.04m<sup>3</sup>/d。

经开区总工业用气量为 17.96 万m<sup>3</sup>/d。其中：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用气量为 9.23 万m<sup>3</sup>/d，铝精深加工产业园工业用气量为 1.31 万m<sup>3</sup>/d，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工业用气量为 6.37 万m<sup>3</sup>/d，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工业用气量为 1.05 万m<sup>3</sup>/d。工业用气与入驻产业门类相关度较大，难以准确预测，规划对工业用气预留燃气管位，以满足经开区发展成熟后工业用气的需求。

#### (4) 燃气管道

①输配管网压力级制经开区燃气输配管网采用高压(B)一中压(A)二级制，整个系统采用高压输气、中压配气，箱式和柜式调压相结合的调压方式。高压管道设计压力为 2.5 兆帕，中压设计压力为 0.4 兆帕。

②管网布置规划保留高压豫北支线，并进行线路优化。规划燃气管网呈网状布局，中压燃气管线沿道路进行敷设，管径DN200。

#### ③管材及敷设

高压管网管材选用钢管；中压管网管材选用燃气用PE管，穿越河流时使用无缝钢管。除穿、跨越工程外，管道均采用直埋敷设，管道埋深按国家有关规范的要求执行。燃气管道一般布置在人行道或绿化带下，在个别狭窄道路，可考虑布置在慢车道下。新建燃气管道一般位于东西向道路的北侧、南北向道路的西侧。

### 8、供热规划

#### (1) 供热现状

规划范围内尚未实施集中供热，企业生产用热，主要以自建锅

炉房为主。现有燃气工业锅炉主要位于企业内部。

现状锅炉分散，均无集中供热热源，缺少能源有效协调体系，集中供热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供热热源不足。锅炉容量小，参数低，设备运行效率不高。热源供热能力不能满足远期发展的需求。热网覆盖不全，燃气锅炉分散，加大了大气环境污染。

### （2）热源

智能制造产业园（原修武县产业集聚区南片区）规划集中供热热源为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电厂。该电厂采用 2 台日处理垃圾 1000 吨的炉排焚烧炉，2 台余热锅炉，配置 1 台 50MW 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设计供热能力为 90 t/h。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远期用汽量为 75 t/h，能够满足用汽需求。

### （3）热负荷预测

#### ①采暖热负荷

根据经开区总体规划的预测计算，经开区采暖热负荷为 492.68MW，其中：智能制造产业园采暖热负荷为 243.75MW，铝精深加工产业园为 61.23MW，中铝新材料科技产业园为 153.53MW，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为 34.16MW。

#### ②工业蒸汽热负荷

近期工业蒸汽需求主要在智能制造产业园，设计热负荷为 75t/h，远期预留 90t/h 发展空间。

### （4）供热管网

管网布置与敷设设计采用经济合理、技术可靠、尽可能避开主要交通干道和繁华街道，沿城市道路一侧敷设、采用防水型材料，并在保温材料外侧包裹防水层，以进一步达到防水及保温要求等原则。

智能制造产业园：规划供热管网呈枝状布局，供热热源由沿栗园大道、武源路、郇塔路敷设的干管引入智能制造产业园，管径为DN500、DN400。供热支管沿其余道路进行敷设，管径DN200-DN300。

供热管道沿经开区道路采用地埋方式敷设。当地下敷设困难时，在环境景观、安全条件下采用地上架空敷设方式。

本项目厂址为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位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内，根据智能制造产业园产业功能布局图和土地利用规划图，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信息技术产业组团，用地类型为二类工业用地。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出具证明，同意本项目入驻。

a 供水

本项目区域供水管网已接通，供水由供水管网提供。

b 排水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排放。

c 供气

本项目不涉及供气。

d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供电管网提供。

e 其它公用设施

本项目生活区供暖采用分体式空调。经开区内其他配套电力、供气、道路等设施规划齐备，能够满足本项目的需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满足《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年）》的相关要求。

二、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

## 影响报告书》相符性分析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详见表 1。

表 1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 类别     | 要求  | 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环境敏感目标 | 在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范围内涉及居住、教育、医疗等环境敏感点的企业禁止建设。  | 本项目选址不涉及居住、教育、医疗等环境敏感点。  | 相符  |
| 产业发展   | 禁止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项目。  | 本项目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   | 相符  |
|        | 禁止化工、印染、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制、造纸、选矿、炼油以及其他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入驻。   | 项目不属于化工、印染、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制、造纸、选矿、炼油以及其他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   |     |
|        | 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烧结砖瓦、铁合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                      | 项目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不属于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烧结砖瓦、铁合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等行业。          | 相符  |
|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符合开发区规划主导产业的鼓励类项目、符合开发区主导产业及其相关产业链延伸的且有利于开发区内企业循环经济的项目均为鼓励类项目。              | 项目属于符合开发区规划主导产业的鼓励类项目。   | 相符  |
|        | 禁止入驻排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第一类污染物（总汞，烷基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苯并(a)芘，总铍，总银，总 α 放射性，总 β 放射性）的项目。 | 项目不排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第一类污染物（总汞，烷基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苯并(a)芘，总铍，总银，总 α 放射性，总 β 放射性）。不属于禁止类项目。 | 相符  |
| 生产     | 新建企业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清洁生产水平均需  | 本次评价要求项目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  | 相符  |

|  |         |   |   |    |
|--|---------|---|---|----|
|  | 工艺与装备水平 | 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否则禁止入驻。   | 术、清洁生产水平按照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进行建设。                                      |    |
|  | 空间布局约束  | 禁止不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入驻。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调整结果以经过审批的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为准。       | 项目建设符合园区规划和规划环评相关要求，修武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项目入驻。                       | 相符 |
|  |         | 被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 项目选址未被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                                 | 相符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大气：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 项目废气均配备相应污染治理设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 相符 |
|  |         | 水：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                                | 本项目不属于污水处理厂项目。  | 相符 |
|  |         | 禁止新建除集中供热外的燃煤、燃生物质锅炉，原则上禁止在集中供热覆盖范围内新建锅炉（备用天然气锅炉除外）。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                 | 项目不涉及锅炉和煤气发生炉，不属于禁止类项目。                                       | 相符 |
|  |         | 加快使用粉末、水性、高固体分、辐射固化等低VOCs含量的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加快推广紧凑型涂装工艺、先进涂装技术和设备，采用自动喷涂、静电喷涂、辊涂等涂装工艺；  | 项目不使用涂料，不涉及涂装工艺。  | 相符 |
|  |         | 入驻企业配套安装高效VOCs收集、治理设施，禁止使用单一吸附、催化氧化等处理技术。   | 项目VOCs产生量较低，采取无组织排放。  | 相符 |
|  | 环境风险防控  | 禁止新建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范围超越开发区边界且涉及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的项目。                                       | 本项目无需进行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预测。  | 相符 |
|  |         | 入驻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落实；涉及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及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应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 | 要求企业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议企业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完善环境应 | 相符 |

|          |  |  |   |    |
|----------|--|--|---|----|
|          |  | 法的要求，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   | 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   |    |
|          |  | 加强开发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建立集聚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在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 企业内部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 相符 |
| 资源开发利用要求 |  | 集中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禁止新建自备水并且现有企业自备水井应逐步关停，使用开发区集中供水；在水质满足要求的条件下，工业用水应优先使用污水处理厂中水。              | 项目使用开发区集中供水。  | 相符 |
|          |  | 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达到《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河南省开发区标准体系及基准值(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22〕43号）的相关要求。                | 项目用地达到《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河南省开发区标准体系及基准值(试行)的通知》（豫政办〔2022〕43号）的相关要求。 | 相符 |

本项目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符合园区准入条件。项目采取相关治理措施后，废气、固废、噪声等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合理处置，项目不属于经开区限制和禁止类项目，投资强度符合相关要求，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项目入驻。因此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要求。

### 三、与《关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项目建设与《关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性情况见表2。

表2 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文件要求  | 工程拟建                                | 相符性 |
|---|-------------------------------------|-----|
| (二)加快推进产业转型<br>园区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积极推进产业技术进步和园区循环化改造，坚持减污降碳协同发展。入区新、改、扩建项目应实施清洁生 | 项目属于入园扩建项目，应根据相关要求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生产工艺、设备、 | 相符  |

|  |   |   |           |
|--|---|---|-----------|
|  | <p>产,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确保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p>  | <p>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要求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p>  |           |
|  | <p>(三)优化空间布局严格空间管控<br/>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 200 米区域划定为禁止建设区;进一步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协调一致;做好规划控制和生态隔离带建设,加强对园区内及周边集中居住区等生活空间的防护,确保园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在工业区与集中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以减小工业区对集中居民区的不利影响。按照管制要求,落实好敏感点搬迁前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要求。</p>  | <p>本项目选址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约 15 km,不在南水北调禁止建设区内;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是东侧 54 m 处的经开区管委会,项目对集中居民区的影响较小,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p> | <p>相符</p> |
|  | <p>(四)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br/>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相关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加强重金属污染物管控,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新增污染物排放指标应做到“等量或倍量替代”,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  | <p>本项目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项目废气为无组织排放,不排放废水,无需总量替代。</p>   | <p>相符</p> |
|  | <p>(五)严格落实项目入驻要求<br/>严格落实《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推动高质量发展。鼓励符合园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项目入驻;禁止新建选址不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和规划环评空间管控要求的项目入驻;禁止新建除集中供热外的燃煤、燃生物质锅炉及煤气发生炉,禁止工艺及设备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入驻。</p>   | <p>本项目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鼓励类项目。项目不属于经开区禁止类建设的项目。</p>                          | <p>相符</p> |
|  | <p>(六)加快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br/>建设完善集中供水、排水、供热、供气等基础设施,修武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康达水务环保有限公司修武分公司(万方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和河南省地方标准《省辖海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777-2013)要求,适时进行提标改造;七贤镇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后可作为中铝中州铝业有限公司循环水系统补充水使用,不外排;推进配套污水管网、中水回用工程建设,确保企业外排废水全部有效收集,并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规划近期修武县第二污水处理厂</p> | <p>项目不排放废水。项目固废均有安全可行的处理处置措施,不得随意弃置,危险固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做到 100%安全处置。</p>                        | <p>相符</p> |

|                |   |   |           |
|----------------|---|---|-----------|
|                | <p>中水回用率指标需达到 20%;园区固废应有安全可行的处理处置措施,不得随意弃置,危险固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确保 100%安全处置。</p>   |   |           |
|                | <p>(七)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监管体系<br/>统筹考虑区内污染防治、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建立健全园区环境监督管理、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和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依托污水处理厂事故池,并在开发区雨水总排口和河道建立可关闭的应急闸门,切实防范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加强环境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保障区域环境安全;建立完善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健全大气污染物自动监测体系,做好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并根据监测评估结果适时优化园区总体规划。</p>   | <p>企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相关部门备案,要求定期组织培训,强化职工风险防范意识,增强对环境风险事故的应急处理能力。</p> | <p>相符</p> |
|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 <p><b>1.产业政策相符性</b></p> <p>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二十八、信息产业:5.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该项目备案,项目代码为 2511-410821-04-02-910351。</p> <p><b>2.选址合理性分析</b></p> <p>本项目选址位于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东侧为经开区管委会,北侧为华芳路,南侧为工业路,西临闲置标准化厂房。距离厂址最近的敏感点主要为东侧 54 m 处的经开区管委会。</p> <p>项目位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内,根据智能制造产业园产业功能布局图和土地利用规划图,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信息技术产业组团,用地类型为二类工业用地。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出具证明,同意本项目入驻。</p> <p>项目距离修武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约 7.475 km,不在其水源</p> |   |           |

地保护区范围内。

项目距郟封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边线约 1.4 km，不在其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项目选址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约 15 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 3.集中式饮用水源地

#### (1) 修武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修武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即修武县幸福水厂北辛庄地下水井群，位于县城北五里源乡的烈杠营村西、南、北，北辛庄村东南，距离县城 1.5 公里。建设时间为 2007 年，服务范围为修武县城区全部区域，服务人口 6 万人，共建有 7 眼取水井，各井间距为 357-970 米，取水井井深为 130 米，设计取水量 5 万吨/日。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72 号），该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 200 米以内的区域。

项目距离修武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约 7.475 km，不在其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 (2) 郟封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郟封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位于郟封镇郟封村村北，为地下水饮用水源地，共建有 2 眼取水井（一眼备用），井深均为 180m，井间距为 17m。

该水源地地下水类型属第四系孔隙水承压水，含水层介质以细砂为主。水源地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依靠降水入渗、侧向地下径流、农灌水回渗补给。地下水流向自西北向东南。

该水源地设计取水量 0.07 万吨/日，属于孔隙水承压水中小型水源地。

郇封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为郇封镇郇封村地下水井群，属于孔隙水承压水型水源地，共有两眼水井，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3°28'12.07"，北纬 35°11'27.69"。设计取水量为 0.07 万吨/日，服务范围为郇封镇政府所在的区域，为中小型水源地。

根据现状调查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T338-2007)，郇封镇郇封村地下水井群划分一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为供水站围墙外东 20m、南 15m、西 26m、北 25m 所围成的矩形区域。

项目距郇封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边线约 1.4 km，不在其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 **4.南水北调中线工程**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焦作 2 段工程位于温县、博爱、焦作市及修武县境内，总干渠在荥阳市李村穿过黄河，即进入焦作境内，渠段全长 25.545 公里，段内布置河渠交叉建筑物、左岸排水建筑物、铁路交叉建筑物、公路交叉建筑物、渠渠交叉建筑物、控制建筑物等共计 40 座。渠道设计流量 260-265 立方米/秒、加大流量 310-320 立方米/秒，终止断面设计流量 260 立方米/秒、加大流量 310 立方米/秒。

根据《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调办[2018]56 号）：本项目选址位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修武段）的右岸，水源一级保护区宽度为 50 m，二级保护区宽度为 150 m。

项目选址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约 15 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 **5.《焦作市生态环境分区环境管控方案》（2025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 (1)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选址位于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周边无自然保护区、文物古迹等敏感目标，不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不在南水北调保护区范围内。项目选址不触碰生态保护红线。

### (2) 环境质量底线

焦作市属于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修武县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 6 项常规污染物中的 SO<sub>2</sub>、NO<sub>2</sub> 年平均浓度、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2.5</sub>、PM<sub>10</sub> 年平均浓度、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当地区域采取一系列综合整治措施，使大气呈改善趋势，同时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进行有效处理并达标排放。

大沙河修武水文站断面 2024 年高锰酸盐指数、总磷各月平均值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要求，氨氮仅 8 月份均值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要求，其余月份均满足要求。根据焦作市水污染防治攻坚规划，对农村生活污水进行收集治理，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转运，严禁进入水体，同时控制氮磷肥的使用，地表水环境质量会有所改善。

工程设备经降噪措施处理，再经距离衰减，厂界噪声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满足环境质量底线管控要求。

### (3)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运营过程中能源消耗为电，本项目为光电子器件制造，经

|  |  |
|--|--|
|  | <p>对照《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豫发改环资〔2023〕38号），不在河南省“两高”项目范围内，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p> <p>（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对照《焦作市生态环境分区环境管控方案》（2025年修订版）及查询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位于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环境管控单元名称为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41082120006，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经研判初步判定本项目无空间冲突。</p> <p>项目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比情况详见下表。</p> |
|--|--|

表 3 项目与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 管控单元分类 |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 管控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 ZH41082120006 | 重点管控单元 |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 | 空间布局约束  | <p>1、禁止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禁止化工、印染、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制、造纸、选矿、炼油以及其他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入驻。</p> <p>2、禁止不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入驻。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调整结果以经过审批的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为准。</p> <p>3、允许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鼓励装备制造、铝及铝加工、信息技术。</p>   | <p>本项目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p> <p>1、不属于禁止开发的建设活动。</p> <p>2、不属于不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p> <p>3、属于允许开发建设的活动中信息技术。</p> <p>并且项目已取得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管委会出具的同意入驻的证明，项目符合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p>          | 相符 |
|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p>1、大气：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p> <p>2、水：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 A 标准。</p> <p>3、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p> | <p>1、大气：本项目能源消耗主要为电，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p> <p>2、修武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 A 标准。</p> <p>3、对照《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 相符 |
|               |        |           | 环境风险管控  | <p>1、加强开发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建立集聚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p>   | <p>企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相关部门备案，要求定期组织培训，强化职工风险防范意识，增强对环境风</p>   | 相符 |

|  |  |          |  |  |    |
|--|--|----------|--|--|----|
|  |  |          | 预案，在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 险事故的应急处理能力。  |    |
|  |  |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li> <li>2、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li> <li>3、优化用地布局，在开发过程中不应随意改变各用地功能区的使用功能，并注重节约集约用地。</li> <li>4、严格地下水管理，加强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管理，严格实行产业准入制度，严格控制新建、扩建、改建高耗水项目。</li> </u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项目不涉及再生水利用。</li> <li>2、要求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li> <li>3、项目在现有厂区原址上进行扩建，不改变用地功能区的使用功能。</li> <li>4、项目采用经开区集中供水，不取用地下水，不属于高耗水项目。</li> </ul> | 相符 |

综上，项目建设不触碰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环境质量底线，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能够满足“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6、与《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焦环委办〔2025〕11 号文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4 项目与焦环委办〔2025〕11 号文相符性分析

| 文件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坚决遏制高能耗、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 | <p>建设项目要按照区域污染物削减要求，实施倍量替代。技术改造、改建项目原则上不新增现有污染因子排放量，扩建项目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强度（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全市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氧化铝、焦化、铝用碳素、铁合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在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技术、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环境管理、运输方式等方面要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水泥行业产能置换项目原则上应实现矿石皮带廊密闭运输，不能满足皮带管廊运输的全部采用清洁能源车辆运输，并按照国家、省要求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对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超过五年及以上仍未建成投产的新建、扩建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要暂停建设，按新的环境、产业政策重新评价。新建企业烟粉尘排放源采取高效除尘设施，排放口烟粉尘排放浓度不高于 10 毫克/立方米；其余排放源应采取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原则上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禁止新建除集中供热外的燃煤、燃生物质锅炉，原则上禁止在集中供热覆盖范围内新建锅炉（备用天然气锅炉除外）。</p> | <p>本项目无需总量替代，项目属于扩建，不增加污染物排放强度。项目属于光电子器件制造，不属于河南省“两高”项目，不属于严禁新增产能行业。项目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但涉及颗粒物和 VOCs，在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技术、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环境管理、运输方式等方面要求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相关要求。项目不涉及锅炉。</p> | 相符  |
| 深入开展低效            | <p>对照《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p>   | <p>本项目有机废气产生量较小，采取无组织排放，</p>   | 相符  |

|  | 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                      | 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10月底前，完成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提升改造企业200家以上，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 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    |      |       |     |      |                                 |                              |    |
|--|---------------------------------|---|--|----|----|------|-------|-----|------|---------------------------------|------------------------------|----|
|  |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 组织涉VOCs企业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VOCs含量等10个关键环节开展VOCs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确保8月底前完成整改。5月底前，完成一轮次活性炭更换和泄漏检测与修复。  | 项目涉VOCs物料为353ND胶、乙醇，使用量较少，且353ND胶为双组分环氧树脂胶，不含溶剂。采取无组织排放。 | 相符 |    |      |       |     |      |                                 |                              |    |
|  | 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                    | 加快推动高污染的老旧内燃机车、农业机械和工程机械淘汰更新，开展对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发动机生产、销售企业的环保一致性监督检查，基本实现系族全覆盖。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全年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任务2054台次，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加快推进国二及以下工程机械淘汰及新能源替代。2025年底前，基本淘汰国一及以下工程机械，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新增或更新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逐步新能源化。 | 项目不涉及非道路移动机械。  | 相符 |    |      |       |     |      |                                 |                              |    |
| <p>本项目符合《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的相关规定。</p> <p><b>7、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p><b>表5 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符性分析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59 1832 1401 1975"> <thead> <tr> <th data-bbox="459 1832 539 1904">类别</th> <th data-bbox="539 1832 970 1904">文件要求</th> <th data-bbox="970 1832 1321 1904">本项目情况</th> <th data-bbox="1321 1832 1401 1904">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59 1904 539 1975">基本要求</td> <td data-bbox="539 1904 970 1975">VOCs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td> <td data-bbox="970 1904 1321 1975">项目涉VOCs物料为353ND胶、乙醇，均为密闭瓶装，在</td> <td data-bbox="1321 1904 1401 1975">相符</td> </tr> </tbody> </table> |                                 |   |  |    | 类别 | 文件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基本要求 | VOCs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 | 项目涉VOCs物料为353ND胶、乙醇，均为密闭瓶装，在 | 相符 |
| 类别   | 文件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       |     |      |                                 |                              |    |
| 基本要求   | VOCs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 | 项目涉VOCs物料为353ND胶、乙醇，均为密闭瓶装，在  | 相符   |    |    |      |       |     |      |                                 |                              |    |

|  |      |   |  |    |
|--|------|---|--|----|
|  |      | 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 密闭车间内储存，包装瓶在非取用状态时加盖密闭。  |    |
|  | 使用过程 |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 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 项目涉 VOCs 原料密闭储存，使用过程在密闭车间内，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VOCs 气体产生量较小，采取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相符 |
|  | 其他   | 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含 VOCs 原辅材料和含 VOCs 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 企业建立台账，记录含 VOCs 原辅材料和含 VOCs 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 相符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相关要求。

## 8、备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拟建情况与备案的相符性分析情况见下表。

表 6 项目拟建情况与备案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   | 备案内容  | 拟建内容  | 相符性 |
|----|------|---|---|-----|
| 1  | 企业名称 |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相符  |
| 2  | 项目名称 | 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 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 相符  |
| 3  | 建设性质 | 扩建  | 扩建  | 相符  |
| 4  | 建设地点 | 焦作市修武县河南省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路中段北侧                                    | 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                                 | 相符  |
| 5  | 建设内容 | 该项目利用修武县产业集聚区 3 号标准化厂房二楼其中万级净化车间 700 平方米进行建设。                 | 该项目利用修武县产业集聚区 3 号标准化厂房二楼其中万级净化车间 700 平方米进行建设。                 | 相符  |
| 6  | 生产工艺 | 外购材料(钎钴磁环、芯片)→测试芯片性能→进行芯片切割→检验外观→组装产品→测试产品性能参数→标记偏振态→检验清洁→包装。 | 外购材料(钎钴磁环、芯片)→测试芯片性能→进行芯片切割→检验外观→组装产品→测试产品性能参数→标记偏振态→检验清洁→包装。 | 相符  |

|  |   |      |   |  |        |
|--|---|------|---|--|--------|
|  | 7 | 主要设备 | 划片机 20 台，光谱分析仪 2 台，光源 50 台，偏振控制仪 8 台，光纤熔接机 1 台，高低温循环箱 3 台，盐雾测试仪 1 台，高精度五维调节架 20 套、自动贴装机 2 台、视觉检测设备 1 台、充磁机 1 台、等离子机 3 台、水滴角检测设备 1 台、超平检测仪 1 台、红外测仪 1 台、鼓风干燥箱 7 台、激光打标机 1 台、二次元 1 台、自动推拉机 1 台等自动化设备。 | 划片机 20 台，光谱分析仪 2 台，光源 50 台，偏振控制仪 8 台，光纤熔接机 1 台，高低温循环箱 3 台，盐雾测试仪 1 台，高精度五维调节架 20 套、隔离器贴装机 2 台、视觉检测设备 1 台、充磁机 1 台、水滴角测量仪 1 台、全自动平坦度测量仪 1 台、红外干涉显微镜 1 台、鼓风干燥箱 7 台、激光打标机 1 台、二次元测量仪 1 台、自动推拉机 1 台等自动化设备。 | 设备有所调整 |
| <p>项目拟建内容与备案内容基本相符，项目建设情况以实际为准。</p> <p><b>9、“两高”项目判定</b></p> <p>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p> <p>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主要包括两类：一是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不含短流程炼钢项目及钢铁压延加工项目）、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含耐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 8 个行业年综合能耗 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的项目；二是以下 19 个细分行业中年综合能耗 1-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主要包括钢铁（长流程炼钢）、铁合金、氧化铝、电解铝、铝用碳素、铜铅锌硅冶炼（不含铜、铅锌、硅再生冶炼）、水泥、石灰、建筑陶瓷、砖瓦（有烧结工序的）、平板玻璃、煤电、炼化、焦化、甲醇、氮肥、醋酸、氯碱、电石等。</p> <p>本项目为光电子器件制造，不在河南省“两高”项目范围内。</p> <p><b>10、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b></p> <p>项目为光电子器件制造，未纳入目前国家和省级绩效分级重点</p> |   |      |   |  |        |

|  |  |
|--|--|
|  | <p>行业，但项目涉及颗粒物、VOCs，因此，对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通用涉PM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通用涉VOCs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进行分析，具体情况见下表。</p> |
|--|--|

表 7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一、通用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 |  |  |       |
|--------------------|--|--|-------|
| 引领性指标              | 文件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分析 |
| 生产工艺和装备            |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 相符    |
| 物料装卸               | 1.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br>2.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 本项目车辆运输的物料采取封闭措施。项目原料均为不易产尘的物料，在封闭车间内装卸。   | 相符    |
| 物料储存               | 1.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地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br>2.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保存 5 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涉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应设置对应污染治理设施。 | 1.企业物料均采用密闭包装储存；生产车间四周密闭，地面及道路全部硬化，进出口采用硬质材料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br>2.项目已建设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仓库，危废仓库门口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已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保存 5 年以上。危废间内不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 | 相符    |
| 物料转移和输送            | 1.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br>2.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 项目原料均为不易产尘的物料，密闭包装输送。  | 相符    |
| 工艺过程               | 1.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收尘/抑尘措施；<br>2.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 全部生产过程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废气依托万级净化车间过滤处理。  | 相符    |

|        |   |   |   |    |
|--------|---|---|---|----|
| 成品包装   | 1.粉状、粒状产品包装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br>2.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br>3.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 1.项目产品为电子器件，不涉及卸料粉尘；<br>2.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br>3.生产车间无可见烟（粉）尘外逸。   | 相符  |    |
| 无组织管控  | 1.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吨包装袋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br>2.除尘灰如果转运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如果直接外运应采用罐车或袋装后运输，并在装车过程中采取抑尘措施，除尘灰在厂区内应密闭/封闭储存；<br>3.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在厂区内应封闭储存，在转运过程中应采取封闭抑尘措施并应封闭储存。 | 1.项目不涉及除尘器、除尘灰；<br>2.项目不涉及除尘器、除尘灰；<br>3.项目不涉及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  | 相符  |    |
| 视频监控   | 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6个月以上。  | 要求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6个月以上。  | 相符  |    |
| 厂容厂貌   | 1.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br>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br>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 厂区道路已硬化，定期清扫；其他未利用地已绿化。   | 相符  |    |
| 环境管理水平 | 环保档案  |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br>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br>3.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br>4.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                   | 相关环保手续资料齐全。企业在环评审批通过建成投产之前，应当依法变更排污许可并依据排污许可监测要求开展例行监测。         | 相符 |
|        | 台账记录  |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br>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等更换量和时间）；<br>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br>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br>5.电消耗记录。 | 依据执行报告、台账要求及绩效分级要求，记录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和电消耗记录等台账信息 | 相符 |
|        | 人员配置  |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 已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 相符 |

|                    |  |   |       |
|--------------------|--|---|-------|
| 运输方式               | 1.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br>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br>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br>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 1.物料、产品公路运输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车辆；<br>2.厂区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br>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br>4.项目不涉及非道路移动机械。 | 相符    |
| 运输监管               | 日均进出货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6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 企业日均进出货小于150吨，要求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6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 相符    |
| 二、通用涉VOCs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 |  |   |       |
| 引领性指标              | 文件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分析 |
| 生产工艺和装备            |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  | 相符    |
| 物料储存               | 1.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密闭存储；<br>2.盛装过VOCs物料的包装容器、含VOCs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储存；<br>3.生产车间内涉VOCs物料应密闭储存。   | 项目涉VOCs的物料为353ND胶、乙醇，均为密闭瓶装，在密闭车间内储存。废包装瓶加盖密闭储存。  | 相符    |
| 物料转移和输送            | 涉VOCs物料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   | 项目涉VOCs物料采用密闭容器输送。  | 相符    |
| 厂容厂貌               | 1.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br>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br>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 厂区道路已硬化，定期清扫；其他未利用地已绿化。   | 相符    |
| 环境管理水平             | 环保档案<br>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br>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br>3.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br>4.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规范设置废   | 相关环保手续资料齐全。企业在环评审批通过建成投产之前，应当依法变更排污许可并依据排污许可监测要求开展例行监测。   | 相符    |

|  |      |  |   |    |
|--|------|--|---|----|
|  |      | 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  |   |    |
|  | 台账记录 |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br>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活性炭等更换量和时间）；<br>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br>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br>5.电消耗记录。   | 依据执行报告、台账要求及绩效分级要求，记录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和电消耗记录等台账信息                                       | 相符 |
|  | 人员配置 |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 已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 相符 |
|  | 运输方式 | 1.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br>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br>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br>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 1.物料、产品公路运输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车辆；<br>2.厂区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br>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br>4.项目不涉及非道路移动机械。 | 相符 |
|  | 运输监管 | 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 6 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 企业日均进出货物小于 150 吨，要求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 6 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 相符 |

由上表可知，项目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关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项目由来

河南省鑫宇光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一家专业生产光纤通讯设备器件的企业，位于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路中段北侧 3#、5#、9#标准化厂房内，2016 年该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造，并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更名为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鑫宇光”）。

鑫宇光厂区内现有工程主要包括年产 2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1#）、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件项目（2#）、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3#）、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4#）、年产 1200 万支适配器项目（5#）、年产 1000 万支光电探测器芯片封装项目（6#）、年产 2000 万支光通信器件项目（7#）、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8#）及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9#），其中：上述 1#~5#，8#、9#项目已建成并通过验收，6#、7#项目因市场及原料供应问题不再建设（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不再建设的说明详见附件）。

厂区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执行情况见表 8。

**表 8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表**

| 类别 | 项目                     | 环评手续执行情况  | 验收手续执行情况                                 | 所在位置      |
|----|------------------------|---|--|-----------|
| 已建 | 年产 2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1#） | 2013 年 1 月通过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批复文号为焦环审（2013）001 号      | 2014 年通过修武县环保局的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为修环评验（2014）7 号 | 3#标准化厂房二层 |
|    | 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件项目（2#）  | 于 2016 年 11 月完成现状环境影响评估，并由修武县环保局进行了备案公示         |  | 5#标准化厂房   |
|    | 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3#）         | 2017 年 4 月 5 日通过修武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修环评表字（2017）8 号 | 2022 年 7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9#标准化厂房   |

|      |                            |   |  |               |
|------|----------------------------|---|--|---------------|
|      | 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4#)   | 2017 年 11 月 21 日通过修武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修环评表字 (2017) 72 号   | 2018 年 4 月 28 日进行了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废气、废水), 2018 年 11 月 8 日通过了修武县环保局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 (噪声和固废), 批复文号为修环函 (2018) 1 号 | 3#标准化厂房<br>二层 |
|      | 年产 1200 万支适配器项目 (5#)       | 2019 年 6 月 21 日通过修武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修环评表字 (2019) 22 号    | 2020 年 8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3#标准化厂房<br>三层 |
|      | 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 (8#)       | 2022 年 7 月 29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 (2022) 17 号 | 2025 年 5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9#标准化厂房<br>二层 |
|      | 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 (9#) | 2023 年 5 月 30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承审修 (2023) 3 号 | 2025 年 5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3#标准化厂房<br>二层 |
| 不再建设 | 年产 1000 万支光电探测器芯片封装项目 (6#) | 2021 年 7 月 1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 (2021) 3 号   | 不再建设   | /             |
| 不再建设 | 年产 2000 万支光通信器件项目 (7#)     | 2022 年 3 月 15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 (2022) 6 号  | 不再建设   | /             |

为满足市场需求,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 2000 万元利用现有 3# 标准化厂房二层闲置区域, 建设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24 年本) 》, 项目属于鼓励类二十八、信息产业: 5. 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该项目备案, 项目代码为 2511-410821-04-02-91035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 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本项目属于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80 电子器件制造 397 中的“使用有机溶剂的”, 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该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精神，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  
境影响报告表，现提请审查。

##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房主要包括 3#、5#、9#共 3 个标准化厂房。本项目拟利用 3#标准化厂房二层闲置区域进行建设，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9，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三、四。

表 9 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一览表

| 序号   | 建筑物名称   |                              | 结构形式                              | 建筑面积<br>(m <sup>2</sup> )       | 备注                    |
|------|---------|------------------------------|-----------------------------------|---------------------------------|-----------------------|
| 主体工程 | 3#标准化厂房 | 生产车间                         | 砖混结构                              | 700                             | 3#标准化厂房 2 层，万级净化车间    |
|      |         | 原料仓库                         |                                   | 400                             | 依托现有 3#标准化厂房 1 层，普通车间 |
|      |         | 成品仓库                         |                                   | 400                             | 依托现有 3#标准化厂房 1 层，普通车间 |
| 辅助工程 | 办公楼     |                              | 砖混结构                              | 400                             | 依托现有 9#厂房四楼办公室        |
| 公用工程 | 供水      |                              | 供水管网                              |                                 |                       |
|      | 排水      |                              | 本项目不产生废水                          |                                 |                       |
|      | 供电      |                              | 当地供电部门                            |                                 |                       |
| 环保工程 | 废气      |                              | 设置万级净化车间，加强车间密闭，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                                 |                       |
|      | 废水      |                              | 本项目不产生废水                          |                                 |                       |
|      | 噪声      |                              | 减振、消声、隔声，优化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           |                                 |                       |
|      | 固废      |                              |                                   |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仓库（200 m <sup>2</sup> ） |                       |
|      |         | 依托现有危废仓库（10 m <sup>2</sup> ） |                                   |                                 |                       |

根据现场调查，厂区大门位于厂区东南侧，3#标准化厂房位于厂区东北侧，5#标准化厂房位于厂区西侧，9#标准化厂房位于厂区东南侧，一般固废仓库位于3#标准化厂房一楼，危废仓库紧邻5#标准化厂房西北侧。本次项目位于3#标准化厂房二层。

项目厂区平面布局情况详见附图三，本项目生产车间内布置情况详见附图四。

## 3、生产产品及规模

工程产品为自由空间隔离器，产品类型及生产规模详见表 10。

表 10 项目主要产品类型及规模一览表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现有工程规模    | 扩建新增规模    |
|---------|----------|-----------|-----------|
| 自由空间隔离器 | 根据客户需求定制 | 1700 万支/年 | 2300 万支/年 |

#### 4、主要生产设备

本工程主要的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11 项目设备明细表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台） | 备注 |
|-----------|-----------------|-------|----|
| 划片机       | CHD-150         | 20    | 新增 |
| 光谱分析仪     | 86140A          | 2     | 新增 |
| 光源        | UVSP81-SPJD-4-F | 50    | 新增 |
| 偏振控制仪     | 11896A          | 8     | 新增 |
| 光纤熔接机     | SINY-JX-086     | 1     | 新增 |
| 高低温循环箱    | DSCTH-250-40-P  | 3     | 新增 |
| 盐雾测试仪     | /               | 1     | 新增 |
| 高精度五维调节架  | /               | 20    | 新增 |
| 隔离器贴装机    | HY-431TZ-ZT     | 2     | 新增 |
| 视觉检测设备    | /               | 1     | 新增 |
| 充磁机       | M20-2040        | 1     | 新增 |
| 水滴角测量仪    | SDC-350         | 1     | 新增 |
| 全自动平坦度测量仪 | LXBP-5          | 1     | 新增 |
| 红外干涉显微镜   | BX53AOI-IR      | 1     | 新增 |
| 鼓风干燥箱     | DHG-9123A       | 7     | 新增 |
| 激光打标机     | DYL-F20CY       | 1     | 新增 |
| 二次元测量仪    | /               | 1     | 新增 |
| 自动推拉机     | /               | 1     | 新增 |

项目所用设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至四批）》中的设备，不在国家禁止使用的落后、淘汰生产设备之列。

#### 5、生产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情况如下。

**表 1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

| 类别   | 原料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原辅材料 | 钐钴磁环    | 个/a  | 23500000 | 真空袋装, 1 万/袋   |
|      | 芯片      | 片/a  | 117500   | 塑料盒装, 100 个/盒 |
|      | 353ND 胶 | kg/a | 6        | 瓶装, 500 g/瓶   |
|      | 无尘棉签    | 个/a  | 4554000  | 100 个/袋       |
|      | 无水乙醇    | L/a  | 5.5      | 瓶装, 500 ml/瓶  |
|      | 五金外壳    | kg/a | 22.5     | 外购            |
| 能源消耗 | 电       | 万度/a | 105      | 供电管网          |

**表 13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 名称      | 物化性质  |
|---------|---|
| 353ND 胶 | <p>高温条件下研制的一种热固化双组分环氧树脂胶, 对多种溶剂和化学品具有优异的抵抗性, 是一种理想的用于粘接光纤、金属、玻璃、陶瓷和大多数塑料的粘合剂。具有寿命长, 易操作, 皮肤过敏性低, 易渗入光纤束中等特点。固化时颜色从琥珀色变成深红色。适用于涂刷、浸渍、浇灌或者机械滴胶工艺上。室温储存。</p> <p>本项目所用 353ND 胶主要成分为双酚 F 环氧树脂 (90.9%) 和咪唑 (9.1%)。</p>  |
| 乙醇      | <p>乙醇(Ethyl Alcohol), 俗称酒精、火酒, 是醇类化合物的一种, 化学式为 <math>C_2H_6O</math>, 结构简式为 <math>CH_3CH_2OH</math> 或 <math>C_2H_5OH</math>。熔点-114.1℃ (常压), 沸点 78.3℃ (常压), 密度 <math>0.7893\text{ g/cm}^3</math> (20℃), 无色透明液体, 有芳香气味。乙醇燃烧性很好, 是常用的燃料、溶剂和消毒剂等, 在有机合成中应用广泛。</p> <p>乙醇可用于制造醋酸、饮料、香精、染料、燃料等, 医疗上常用体积分数为 70%~75%的乙醇作消毒剂。乙醇在化学工业、医疗卫生、食品工业、农业生产等领域都有广泛的用途。</p> |

## 6、人员规模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 由现有员工调配。年工作日 300 天, 每天一班, 每班工作 8 小时。

## 7、项目公用工程

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 105 万 kwh, 该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 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供水: 项目不新增员工, 不新增生活用水, 生产过程不涉及水。

|                   |   |
|-------------------|---|
|                   | <p>排水：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不涉及水，无生产废水产生。</p>   |
|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 <p>项目产品为自由空间隔离器，生产工艺简介如下：</p> <p>项目生产工艺包括测试芯片性能、进行芯片切割、检验外观、组装产品、测试产品性能参数、标记偏振态、检验清洁、包装。</p> <p>所有进入工作现场的工作人员必须穿防静电服、静电鞋、戴静电帽、防静电手环。车间洁净度为万级，车间温度控制为 18-26℃，相对湿度为 45-65%。工程设置空气净化设备间，采用净化风柜过滤器对空气进行净化，布风设在各房间顶部，具体生产工艺简介如下：</p> <p>(1) 测试芯片性能</p> <p>外购的芯片进行透光度、平整度检验，禁止使用不合格芯片。</p> <p>(2) 进行芯片切割、检验外观</p> <p>将检测好的芯片使用划片机划成小片即可得隔离芯（平均每个芯片可切割成 200 个隔离芯），同时人工对外观进行检验，查看是否切割不平整或有裂缝等。</p> <p>(3) 组装产品</p> <p>将小片隔离芯放到钎钴磁环内进行点胶，每个钎钴磁环用一个隔离芯，点胶后使用鼓风干燥箱固化，之后将外购的五金外壳与组装好的器件进行组装，得到产品。</p> <p>(4) 测试产品性能参数、标记偏振态：</p> <p>对产品进行性能测试，使用光纤熔接机搭建测试工位，使用光源发射电磁波，使用光谱分析仪测量其产生的辐射光谱，通过偏振控制仪标记偏振态，利用高低温循环箱测试产品高温、低温或恒定试验的温度环境变化后的参数及性能，利用高精度五维调节架对产品进行微调，盐雾测试仪用于测试单品的腐蚀老化性能。</p> <p>(5) 检验清洁、包装</p> <p>测试合格的产品由人工使用棉签沾湿酒精擦拭表面，对外观进行清洁。清洁</p> |

后即为成品，包装入库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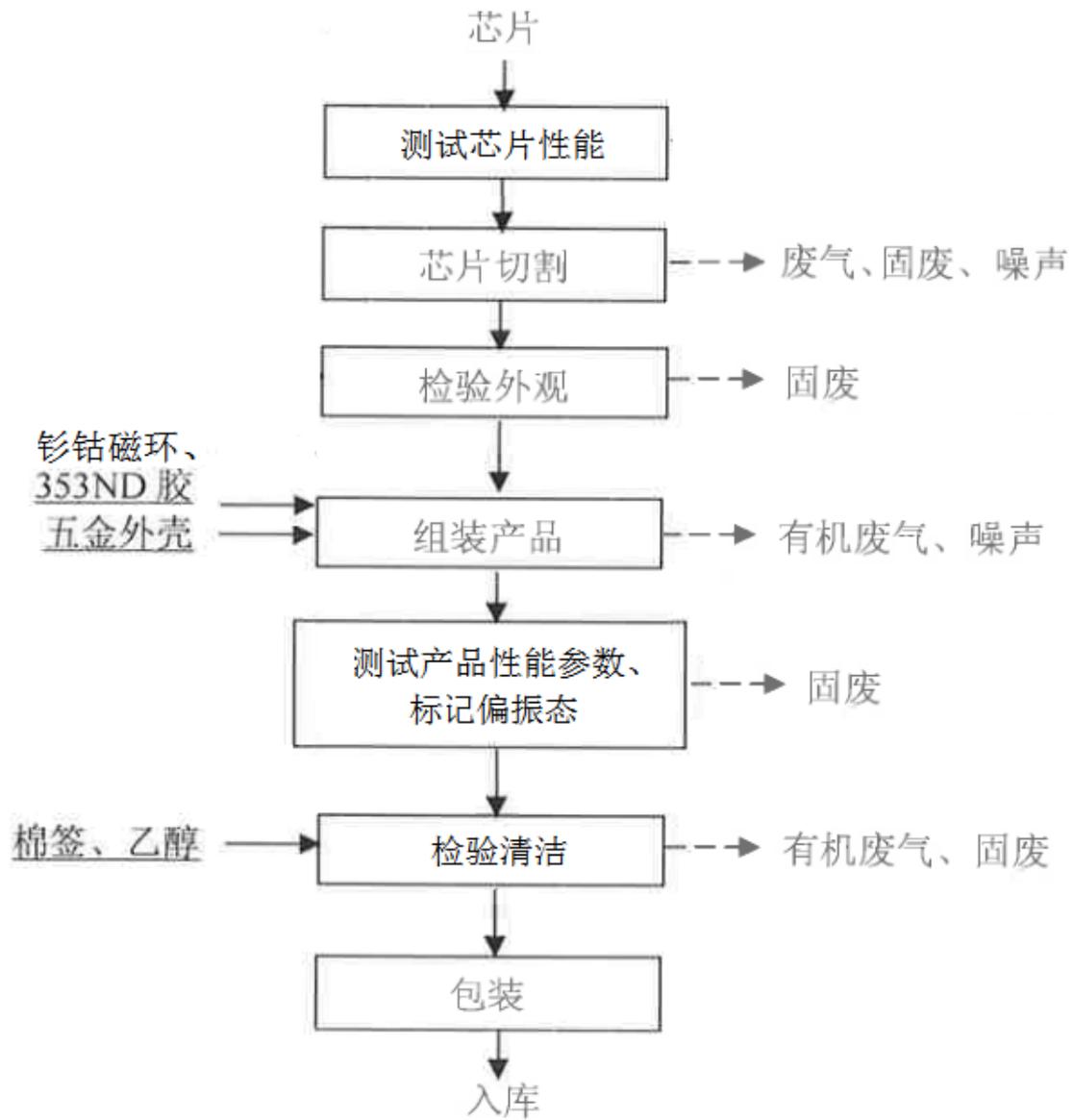


图1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主要产污环节：

| 类别 | 污染工序 | 主要污染因子                 |
|----|------|------------------------|
| 废气 | 组装产品 | 非甲烷总烃                  |
|    | 检验清洁 | 非甲烷总烃                  |
|    | 芯片切割 | 颗粒物                    |
| 固废 | 原料使用 | 废包装盒（袋）、废乙醇包装瓶、废粘合剂包装瓶 |
|    | 芯片切割 | 边角料                    |

|    |        |       |
|----|--------|-------|
|    | 万级净化车间 | 废滤料   |
|    | 检验     | 废棉签   |
|    |        | 不合格品  |
| 噪声 | 生产设备   | 机械性噪声 |

### 1.现有工程基本情况

河南省鑫宇光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工程主要包括年产 2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1#）、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件项目（2#）、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3#）、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4#）、年产 1200 万支适配器项目（5#）、年产 1000 万支光电探测器芯片封装项目（6#）、年产 2000 万支光通信器件项目（7#）、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8#）及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9#），其中：上述 1#~5#，8#、9#项目已建成并通过验收，6#、7#项目因市场及原料供应问题不再建设（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不再建设的说明详见附件）。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 14。

表 14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 类别 | 项目                      | 环评手续执行情况   | 验收手续执行情况   | 所在位置          |
|----|-------------------------|--|--|---------------|
| 已建 | 年产 2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1#）  | 2013 年 1 月通过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批复文号为焦环审（2013）001 号         | 2014 年通过修武县环保局的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为修环评验（2014）7 号   | 3#标准化厂房<br>二层 |
|    | 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件项目（2#）   | 于 2016 年 11 月完成现状环境影响评估，并由修武县环保局进行了备案公示            |  | 5#标准化厂房       |
|    | 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3#）          | 2017 年 4 月 5 日通过修武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修环评表字（2017）8 号    | 2022 年 7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9#标准化厂房       |
|    | 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4#） | 2017 年 11 月 21 日通过修武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修环评表字（2017）72 号 | 2018 年 4 月 28 日进行了自主竣工环保验收（废气、废水），2018 年 11 月 8 日通过了修武县环保局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噪声和固废），批复文号为修环函（2018）1 号 | 3#标准化厂房<br>二层 |
|    | 年产 1200 万支适配器项目（5#）     | 2019 年 6 月 21 日通过修武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修环评表字（2019）22 号  | 2020 年 8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3#标准化厂房<br>三层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      |                            |   |                      |            |
|------|----------------------------|---|----------------------|------------|
|      | 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 (8#)       | 2022 年 7 月 29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 (2022) 17 号 | 2025 年 5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9#标准化厂房 二层 |
|      | 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 (9#) | 2023 年 5 月 30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承审修 (2023) 3 号 | 2025 年 5 月通过自主竣工环保验收 | 3#标准化厂房 二层 |
| 不再建设 | 年产 1000 万支光电探测器芯片封装项目 (6#) | 2021 年 7 月 1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 (2021) 3 号   | 不再建设                 | /          |
|      | 年产 2000 万支光通信器件项目 (7#)     | 2022 年 3 月 15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 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 (2022) 6 号  | 不再建设                 | /          |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变更, 其登记编号为 91410800058779176G002Z。

## 2.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 (1) 废气

现有工程废气主要包括年产 2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1#)、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4#) 生产过程中贴片、点胶工序废气, 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件项目 (2#) 生产过程中数控机床、加工中心废气, 年产 1200 万支适配器项目 (5#) 生产过程中固化、清洁废气, 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 (8#) 生产过程中烘烤、UV 固化和测试检测外观清洁等工序有机废气、焊接颗粒物等, 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 (9#) 生产过程中清洁、固化、UV 固化等工序有机废气, 以及餐厅油烟。

现有工程有机废气产生车间均设置万级净化装置, 万级洁净车间为正压式车间, 室内空气经配套净化风柜过滤器对空气进行净化处理后循环, 并定期向车间内引入新风, 保持车间设定的压差, 车间内空气经车间门缝等排至车间外, 焊接颗粒物采用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根据 2025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对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 (8#)、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 (9#) 验收时监测数据, 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15 现有工程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现状

| 监测点位                  |        | 监测因子  | 浓度值 (mg/m <sup>3</sup> ) |
|-----------------------|--------|-------|--------------------------|
| 厂界                    | 上风向 1# | 非甲烷总烃 | 0.50-0.57                |
|                       | 下风向 2# |       | 0.78-0.85                |
|                       | 下风向 3# |       | 0.76-0.85                |
|                       | 下风向 4# |       | 0.78-0.84                |
| 3#标准化厂房二层西侧车间门口 1 m 处 |        |       | 1.01-1.07                |
| 厂界                    | 上风向 1# | 颗粒物   | 0.194-0.209              |
|                       | 下风向 2# |       | 0.279-0.308              |
|                       | 下风向 3# |       | 0.273-0.305              |
|                       | 下风向 4# |       | 0.280-0.303              |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河南省《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中边界排放建议值要求，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相关要求；车间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 （2）废水

现有工程废水主要包括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件项目（2#）产生的清洗废水、餐饮废水、生活污水，年产 2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1#）、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4#）及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3#）餐饮废水、生活污水，年产 1200 万支适配器项目（5#）研磨废水及餐饮废水、生活污水，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8#）餐饮废水、生活污水，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9#）餐饮废水、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经“调节沉淀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8 m<sup>3</sup>/d）”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厂区废水处理后经总排口排入修武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根据 2025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对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9#）验收时监测数据，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16 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排放现状

| 监测点位  | 监测因子        | 监测结果      |
|-------|-------------|-----------|
| 厂区总排口 | COD (mg/L)  | 106-133   |
|       | SS (mg/L)   | 75-94     |
|       | 氨氮 (mg/L)   | 9.78-10.7 |
|       | 总磷 (mg/L)   | 0.88-0.92 |
|       | 动植物油 (mg/L) | 0.93-1.01 |

项目厂区总排口外排废水中 COD、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要求以及修武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要求。

(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机械噪声，如烘箱；另一类是空气动力性噪声，如空压机。为了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企业对机械设备置于生产车间内，并采取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

根据 2025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对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9#)验收时监测数据，厂界四周噪声昼间为 53-55 dB(A)，夜间噪声为 41-43 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根据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情况核算固废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17 现有工程固体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 排放源     | 主要污染因子 | 产生量 (t/a) | 排放量 (t/a) |
|---------|--------|-----------|-----------|
| 真空镀膜    | 废石英玻璃  | 0.15      | 0         |
| 清洁      | 废棉签    | 0.78      | 0         |
| 沉淀池     | 污泥     | 2         | 0         |
| 机加工、去毛刺 | 边角料    | 15        | 0         |
| 研磨      | 废砂纸    | 1         | 0         |
| 测试检验    | 废无尘纸   | 0.18      | 0         |
|         | 不合格品   | 0.677     | 0         |
| 万级净化车间  | 废滤料    | 0.03      | 0         |

|       |                |      |   |
|-------|----------------|------|---|
| 原料使用  | 废包装盒（袋）、废乙醇包装瓶 | 0.45 | 0 |
|       | 废粘合剂包装瓶        | 0.02 | 0 |
| 机加工设备 | 废切削液           | 0.1  | 0 |
|       | 废导轨油           | 0.1  | 0 |
|       | 含油锯末           | 2.8  | 0 |
| 调胶    | 废玻璃板           | 0.1  | 0 |
| 办公生活  | 生活垃圾           | 30   | 0 |

(5)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

监测时工况 90%，根据监测数据核算 100% 工况时全厂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表 18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污染物                | 排放浓度 (mg/L) | 监测流量 (m <sup>3</sup> /a) | 实际排放量 (t/a) | 折算 100% 工况排放量 (t/a) | 环评批复量 (t/a) |
|--------------------|-------------|--------------------------|-------------|---------------------|-------------|
| COD                | 133         | 7200                     | 0.9576      | 1.064               | 1.0761      |
| SS                 | 94          |                          | 0.6768      | 0.752               | /           |
| NH <sub>3</sub> -N | 10.7        |                          | 0.077       | 0.0856              | 0.1036      |
| 总磷                 | 0.92        |                          | 0.0066      | 0.0074              | /           |
| 动植物油               | 1.01        |                          | 0.0072      | 0.0081              | /           |

3. 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现有工程固废管理台账、制度不完善，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完善一般固废、危废进出库管理台账，完善相关固废管理制度。

企业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及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满足相关管理要求。现有工程遗留问题应在 2026 年 3 月底前整改到位。除此外，无其他原有环境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 <p><b>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b></p> <p>1、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p> <p>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 和 O<sub>3</sub>，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p> <p>根据焦作市环境质量信息发布系统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数据，2024 年焦作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为超二级，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p> <p>2、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p> <p>项目位于修武县，本次评价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采用修武县 2024 年的年平均监测数据。</p> <p>监测区域环境空气基本因子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19。</p> |                  |                   |                 |                 |                         |                |
|          | <p><b>表 19 修武县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b></p>   |                  |                   |                 |                 |                         |                |
|          | 项目  | PM <sub>10</sub> | PM <sub>2.5</sub> | SO <sub>2</sub> | NO <sub>2</sub> | CO (mg/m <sup>3</sup> ) | O <sub>3</sub> |
|          |   | 年均值              | 年均值               | 年均值             | 年均值             | 24 小时平均                 |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
|          | 监测结果 (μg/m <sup>3</sup> )   | 88               | 51                | 8               | 27              | 1.4                     | 173            |
|          | 评价标准 (μg/m <sup>3</sup> )   | 70               | 35                | 60              | 40              | 4                       | 160            |
|          | 标准指数  | 1.26             | 1.46              | 0.13            | 0.68            | 0.35                    | 1.08           |
|          | 达标情况  | 超标               | 超标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超标             |
|          | 最大超标倍数  | 0.26             | 0.46              | /               | /               | /                       | 0.08           |
|          | <p>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中 SO<sub>2</sub>、NO<sub>2</sub>、CO 的平均浓度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10</sub>、PM<sub>2.5</sub> 和 O<sub>3</sub> 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p> <p>3、污染物削减措施及目标</p> <p>根据《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p>  |                  |                   |                 |                 |                         |                |

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等文件，为持续改善生态环境空气质量，以更高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采取的具体措施有：①深入开展工业企业减排专项治理行动。坚决遏制高能耗、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依法依规淘汰落后过剩产能，推进产业集群综合整治，全面完成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加快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大力推进绿色化、清洁化改造。②深入开展扬尘源污染防治专项治理行动。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深化物料堆场扬尘污染综合治理。③深入开展面源污染防治专项治理行动。强化秸秆露天焚烧管控，加强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持续加强烟花爆竹污染管控。④深入开展移动源污染防治专项治理行动。加快提升清洁运输比例，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⑤深入开展燃煤总量控制专项治理行动。大力发展清洁能源，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加快煤电结构优化调整，持续推进集中供热与清洁取暖，深入推进农业领域清洁能源替代。⑥深入开展重污染天气应对专项治理行动。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强化应急减排措施落实，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⑦深入开展监管能力提升专项治理行动。提升环境监测能力，强化污染源监控能力，严格执法监督帮扶。

采取以上措施后，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高，重污染天气持续减少，规划年能够达到规划目标。

## 二、地表水环境现状

本项目不排放废水，所在区域接纳水体为大沙河。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采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2024年全年地表水常规监测数据，数据统计结果详见表20。

表 20 大沙河修武水文站断面监测数据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 监测项目 |         | 高锰酸盐指数 | NH <sub>3</sub> -N | TP    |
|------|---------|--------|--------------------|-------|
|      |         |        |                    |       |
| 修武水文 | 1月监测平均值 | 3.6    | 0.76               | 0.132 |

|     |          |           |             |           |
|-----|----------|-----------|-------------|-----------|
| 站断面 | 2月监测平均值  | 3.9       | 1.15        | 0.168     |
|     | 3月监测平均值  | 4.5       | 0.94        | 0.184     |
|     | 4月监测平均值  | 5.4       | 0.69        | 0.221     |
|     | 5月监测平均值  | 5.5       | 0.55        | 0.213     |
|     | 6月监测平均值  | 5.6       | 0.54        | 0.15      |
|     | 7月监测平均值  | 4.8       | 1.06        | 0.13      |
|     | 8月监测平均值  | 4.6       | <b>1.71</b> | 0.245     |
|     | 9月监测平均值  | 5         | 1.4         | 0.283     |
|     | 10月监测平均值 | 4.1       | 0.65        | 0.186     |
|     | 11月监测平均值 | 4.4       | 0.65        | 0.193     |
|     | 12月监测平均值 | 5         | 0.89        | 0.156     |
|     | 年均值      | 4.7       | 0.92        | 0.188     |
|     | 标准值      | 10        | 1.5         | 0.3       |
|     | 标准指数范围   | 0.36-0.56 | 0.36-1.14   | 0.43-0.94 |
|     | 超标率      | 0         | 8.33        | 0         |
|     | 最大超标倍数   | 0         | 0.14        | 0         |
|     | 达标情况     | 达标        | 不达标         | 达标        |

大沙河修武水文站断面 2024 年高锰酸盐指数、NH<sub>3</sub>-N、总磷年均值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仅 8 月份氨氮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根据焦作市水污染防治攻坚规划，对农村生活污水进行收集治理，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转运，严禁进入水体，同时控制氮磷肥的使用，地表水环境质量会有所改善。

###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对声环境现状进行监测。

### 四、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位于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工业路中段北侧，根据现场勘查，项目所在区域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

|   |   |                                |                                |        |                                  |
|---|---|--------------------------------|--------------------------------|--------|----------------------------------|
| 环境保护目标  | 环境要素  | 保护目标                           | 与厂址的相对位置                       |        | 保护级别                             |
|   |   |                                | 方位                             | 距离 (m) |                                  |
|   | 环境空气  | 经开区管委会                         | E                              | 54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br>(GB3095-2012) 二级   |
|   |   | 公租房小区                          | W                              | 100    |                                  |
|   |   | 为民小区                           | S                              | 70     |                                  |
|   | 地表水   | 大狮涝河                           | N                              | 84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br>(GB3838-2002) IV类 |
|   | 声环境   |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                                |        |                                  |
| 地下水环境   | 本项目厂界外 500 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                                |        |                                  |
| 生态环境  | 本项目位于修武县经开区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厂址区域主要为工业企业，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功能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 |                                |                                |        |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 项目                             | 限值                             |        |                                  |
|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非甲烷总烃                          | 1h 平均浓度值: 6 mg/m <sup>3</sup>  |        |                                  |
|   |   |                                | 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mg/m <sup>3</sup>  |        |                                  |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  | 颗粒物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mg/m <sup>3</sup> |        |                                  |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 昼间                             | 65 dB(A)                       |        |                                  |
|   |   | 夜间                             | 55 dB(A)                       |        |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                                |                                |        |                                  |
|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                                |        |                                  |
|   | <b>地方管理规定:</b>  |                                |                                |        |                                  |
|   |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 项目                             | 标准值                            |        |                                  |
|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  | 非甲烷总烃   | 边界排放建议值: 2.0 mg/m <sup>3</sup> |                                |        |                                  |
| 注: 项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 162 号文)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限值为 2.0 mg/m <sup>3</sup> , 厂房外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为 6 mg/m <sup>3</sup> 、任意一次浓度值为 20 mg/m <sup>3</sup> 。 |   |                                |                                |        |                                  |

|        |                            |
|--------|----------------------------|
| 总量控制指标 | 本项目废气为无组织排放，不产生废水，无总量控制指标。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  |
|--------------|--|
|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 <p>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设备安装及运输过程产生的噪声。评价结合本项目施工特点，提出以下治理措施和建议：</p> <p>(1) 从规范施工秩序着手，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机械不得在夜 22 时至次日早 6 时之间施工。合理布局施工场地，选用良好的施工设备，降低设备声级，降低人为的噪声。</p> <p>(2) 合理设置运输路线，途经噪声敏感点时低速行驶、禁止鸣笛，防止噪声扰民。</p> <p>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噪声影响，影响较小且为暂时性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在采取评价要求的防治措施后，可有效减轻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p><b>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b></p> <p>扩建工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组装产品工序用胶产生的有机废气，检验清洁工序使用乙醇擦拭产品表面时挥发产生的乙醇废气，芯片切割产生的粉尘。</p> <p>(1) 组装产品工序有机废气</p> <p>工程在组装产品时使用 353ND 胶进行粘合，之后需要对产品进行固化。本项目使用的 353ND 胶为双组份胶，在粘合和固化过程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参考《GB 33372-2020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中环氧树脂类本体型胶粘剂 VOC 含量限制为 50 g/kg，项目 353ND 胶用量约 6 kg/a，则粘合固化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3 kg/a。</p> <p>(2) 检验清洁工序乙醇废气</p> <p>工程检验清洁过程采用乙醇为清洁剂，使用过程乙醇全部挥发产生有机废气，项目乙醇用量 5.5 L/a，无水乙醇密度按 0.789 g/ml 计，则乙醇废气产生量约 4.34 kg/a。</p> <p>(3) 芯片切割粉尘</p> <p>芯片进行切割时会产生少量粉尘，参考《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p> |

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锯床、砂轮切割机切割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5.30 千克/吨-原料，项目需要切割的芯片约 53 kg/a，则切割粉尘产生量约 0.281 kg/a。

综上，鉴于废气产生量较小，工程设置单独操作间进行组装产品工序，评价建议将鼓风干燥箱集中布置在操作间内进行，项目依托现有万级净化车间，该万级洁净车间为正压式车间，车间内设置万级净化装置，室内空气经配套净化风柜过滤器对空气进行净化处理后在车间内循环，并定期向车间内引入新风，保持车间设定的压差，废气经净化过滤后无组织排放。因此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为尽可能减少工程无组织排放，评价要求加强生产车间密闭性，并建议建设单位积极进行工艺优化及原料替代，尽量减少涉 VOCs 原料使用。此外，参照相关文件要求，在主要产污环节及环保设施处安装视频监控。

表 21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 污染源名称 | 污染物   | 风量(m <sup>3</sup> /h) | 产生情况              |      |          | 治理措施                              | 去除效率 % | 运行时间 h/a | 排放情况              |      |          |
|-------|-------|-----------------------|-------------------|------|----------|-----------------------------------|--------|----------|-------------------|------|----------|
|       |       |                       | mg/m <sup>3</sup> | kg/h | t/a      |                                   |        |          | mg/m <sup>3</sup> | kg/h | t/a      |
| 无组织废气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0.00464  | 设置万级净化车间，加强车间密闭，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 /      | /        | /                 | /    | 0.00464  |
|       | 颗粒物   | /                     | /                 | /    | 0.000281 |                                   | /      | /        | /                 | /    | 0.000281 |

表 22 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气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 污染源名称 | 污染物   | 风量(m <sup>3</sup> /h) | 产生情况              |       |          | 治理措施                              | 去除效率 % | 运行时间 h/a | 排放情况              |        |          |
|-------|-------|-----------------------|-------------------|-------|----------|-----------------------------------|--------|----------|-------------------|--------|----------|
|       |       |                       | mg/m <sup>3</sup> | kg/h  | t/a      |                                   |        |          | mg/m <sup>3</sup> | kg/h   | t/a      |
| 餐厅    | 油烟    | 4000                  | 7.25              | 0.029 | 0.0339   | 油烟净化器+排气管道引至室外排放                  | 90     | 1170     | 0.73              | 0.0029 | 0.0034   |
| 无组织废气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0.11454  | 设置万级净化车间，加强车间密闭，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 /      | /        | /                 | /      | 0.11454  |
|       | 颗粒物   | /                     | /                 | /     | 0.000283 |                                   | /      | /        | /                 | /      | 0.000283 |

## 1.4 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23 无组织排放源污染参数调查清单

| 污染源名称 | 坐标         |           | 海拔/m  | 矩形面源  |       |       | 污染物   | 排放量      | 单位  |
|-------|------------|-----------|-------|-------|-------|-------|-------|----------|-----|
|       | X          | Y         |       | 长度(m) | 宽度(m) | 高度(m) |       |          |     |
| 矩形面源  | 113.454974 | 35.192870 | 83.27 | 56    | 25    | 15    | 非甲烷总烃 | 0.00464  | t/a |
|       |            |           |       |       |       |       | 颗粒物   | 0.000281 | t/a |

## 1.5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和频率见表24，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表 24 工程废气监控内容及频率

| 污染源名称 | 监测位置   | 监测因子      | 监测项目 | 监测频率 |
|-------|--------|-----------|------|------|
|       | 厂界     |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 排放浓度 | 1次/年 |
|       | 厂房外 1m | 非甲烷总烃     |      |      |

##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不涉及用水，不产生生产废水。故本次评价不再进行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 3.1 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划片机、高低温循环箱、鼓风干燥箱等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类比现有工程，噪声强度一般在 65-75 dB(A)之间，根据各噪声源特点，评价要求分别采取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工程主要噪声源分布及源强情况见表 25。

表 25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 序号 | 建筑物名称     | 声源名称                    | 型号 | 声源源强           | 声源控制措施  | 空间相对位置 /m |      |     | 距室内边界距离 /m |      |      |      | 室内边界声级 /dB(A) |      |      |      | 运行时段 |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      |      |      |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      |      |      |        |
|----|-----------|-------------------------|----|----------------|---------|-----------|------|-----|------------|------|------|------|---------------|------|------|------|------|-----------------|------|------|------|------------------|------|------|------|--------|
|    |           |                         |    | 声功率级 /dB(A)    |         | X         | Y    | Z   | 东          | 南    | 西    | 北    | 东             | 南    | 西    | 北    |      | 东               | 南    | 西    | 北    | 东                | 南    | 西    | 北    | 建筑物外距离 |
| 1  | 3#标准化厂房二层 | 切片机组,20台<br>(按点声源组预测)   |    | 70 (等效后: 83.0) | 基础减振、隔声 | 22.4      | 83.1 | 4.2 | 12.2       | 9.6  | 48.3 | 14.4 | 67.0          | 67.1 | 66.9 | 67.0 | 昼间   | 26.0            | 26.0 | 26.0 | 26.0 | 41.0             | 41.1 | 40.9 | 41.0 | 1      |
| 2  | 3#标准化厂房二层 | 高低温循环箱组,3台<br>(按点声源组预测) |    | 65 (等效后: 69.8) | 基础减振、隔声 | -14.7     | 79   | 4.2 | 49.5       | 10.0 | 11.0 | 13.7 | 53.7          | 53.9 | 53.8 | 53.8 | 昼间   | 26.0            | 26.0 | 26.0 | 26.0 | 27.7             | 27.9 | 27.8 | 27.8 | 1      |
| 3  | 3#标准化厂房二层 | 鼓风干燥箱组,7台<br>(按点声源组预测)  |    | 75 (等效后: 83.5) | 基础减振、隔声 | -15.2     | 75   | 4.2 | 50.5       | 6.1  | 10.0 | 17.6 | 67.4          | 67.8 | 67.6 | 67.5 | 昼间   | 26.0            | 26.0 | 26.0 | 26.0 | 41.4             | 41.8 | 41.6 | 41.5 | 1      |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3.454994,35.192142) 为坐标原点, 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 3.2 噪声预测及影响分析

#### (1) 预测模型

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模型。

##### ①室外点声源计算模型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公式:

$$L_p(r) = L_p(r_0) - 20\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 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声压级, 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 ②室内点声源计算模型

声源位于室内, 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 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 dB。

##### ③噪声贡献值计算

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 $L_{\text{eqg}}$ ) 为:

$$L_{\text{eqg}} = 10\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text{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 ④噪声预测值计算

噪声预测值计算公式为:

$$L_{eq} = 10 \lg \left( 10^{0.1L_{c_{qg}}} + 10^{0.1L_{c_{qb}}}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dB;

$L_{c_{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L_{c_{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 dB。

#### (2) 预测结果

根据工程噪声源在厂区的分布和源强, 以及其与四周厂界的距离, 计算出各声源对四个厂界的噪声贡献值。

根据以上模式, 进行各厂界噪声预测, 其预测结果见表 26。

表 26 各厂界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单位: dB(A)

| 预测方位 | 空间相对位置/m |       |     | 时段 | 贡献值<br>(dB(A)) | 标准限值<br>(dB(A)) |
|------|----------|-------|-----|----|----------------|-----------------|
|      | X        | Y     | Z   |    |                |                 |
| 东侧   | 39.9     | 86.6  | 1.2 | 昼间 | 43.9           | 65              |
|      | 39.9     | 86.6  | 1.2 | 夜间 | /              | 55              |
| 南侧   | -24.2    | -21.8 | 1.2 | 昼间 | 34.5           | 65              |
|      | -24.2    | -21.8 | 1.2 | 夜间 | /              | 55              |
| 西侧   | -29.2    | 15.3  | 1.2 | 昼间 | 39.2           | 65              |
|      | -29.2    | 15.3  | 1.2 | 夜间 | /              | 55              |
| 北侧   | 12.2     | 101.6 | 1.2 | 昼间 | 46.1           | 65              |
|      | 12.2     | 101.6 | 1.2 | 夜间 | /              | 55              |

从上表可以看出, 本项目正常运行后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限值(昼间≤65 dB(A)、夜间≤55

dB(A))，不会出现扰民现象。本项目的各类设备在正常运转时，设备噪声经厂房隔音、基础减震及距离衰减后，对厂址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 3.3 监测计划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和频率见表27，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表 27 工程噪声监控内容及频率

| 污染源名称 | 监测位置      | 监测因子 | 监测项目    | 监测频率                 |
|-------|-----------|------|---------|----------------------|
| 高噪声设备 | 四厂界外 1 米处 | —    | 等效 A 声级 | 每季 1 次，每次 2 天，昼间 1 次 |

##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原料使用产生的废包装盒（袋）、废乙醇包装瓶、废粘合剂包装瓶，芯片切割产生的边角料，检验产生的废棉签、不合格品，万级净化车间过滤产生的废滤料。其中废包装盒（袋）、废乙醇包装瓶、边角料、废棉签、不合格品、废滤料均为一般固废，废粘合剂包装瓶属于危险废物。

### 4.1 一般固废

#### (1) 废包装盒（袋）、废乙醇包装瓶

工程外购钎钴磁环和芯片等使用会产生废包装盒（袋），乙醇使用后会产生废乙醇包装瓶，产生量约 0.4 t/a，项目拟将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每周定期清理，作为废旧资源外售综合利用。

#### (2) 边角料

项目切割产生的边角料约 0.001 t/a，项目拟将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每周定期清理，作为废旧资源外售综合利用。

#### (3) 废棉签

检验外观清洁时，采用棉签进行擦拭，每支棉签重约 0.05 g，则废棉签产生量约

0.228 t/a，项目拟将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每周定期清理，作为废旧资源外售综合利用。

#### (4) 不合格品

工程测试检验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0.02 t/a，项目拟将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每周定期清理，作为废旧资源外售综合利用。

#### (5) 废滤料

项目万级净化车间配套净化风柜过滤器对空气进行净化处理，过滤会产生废滤料，产生量约 0.01 t/a，项目拟将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每周定期清理，作为废旧资源外售综合利用。

针对工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评价要求依托现有一般固废仓库进行贮存。经调查，厂区现有一座 200 m<sup>2</sup> 的一般固废仓库，地面已做硬化及防渗处理，满足防风、防雨、防渗、防晒的要求，厂区贮存时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定期分别进行综合利用。同时做好固废管理及台账管理。

### 4.2 危险废物

工程使用的 353ND 胶为瓶装，使用后会产生废弃的空瓶，单个空瓶 0.75 kg，项目共产生 12 个空瓶，则废粘合剂包装瓶产生量约 0.009 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粘合剂包装瓶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工程设计将废粘合剂包装瓶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安全处置。

针对工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评价要求依托现有危废仓库，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单独存放，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现有危废仓库已建设规范并通过验收，危废储存能力为 5 t。现有项目危废产生量为 3.12 t/a，本项目危废产生量为 0.009 t/a，全厂危废总产生量为 3.129 t/a，危废库储存能力能够满足最大储存要求。危废仓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的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收集、

贮存、运输，并设立明显的危险标志，转移时必须执行联单制度。本项目依托南厂区的危废仓库建设情况如下：

①危废仓库建设满足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要求。防渗层为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

②工程使用的专用容器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危废仓库已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不同贮存分区之间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采用过道、隔板等方式；

③针对液态危废贮存区设置围堰，围堰最小容积不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

根据《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 第 23 号，2022 年 1 月 1 日实施）、《关于推进危险废物环境管理信息化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函[2020]733 号），工程应执行的危险废物管理措施如下：

转移危险废物的，应当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应当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填写、运行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公开危险废物转移相关污染防治信息。

产生单位对承运人或者接受人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运输、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污染防治要求及相关责任；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受人等相关信息；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受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以及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措施等。

工程危险废物汇总情况见表 28、29。

表 28 工程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 危险废 | 危险废物 | 危险废物 | 产生 | 产生工 | 形态 | 主要 | 有害 | 产废 | 危险 | 污染防治措 |
|-----|------|------|----|-----|----|----|----|----|----|-------|
|-----|------|------|----|-----|----|----|----|----|----|-------|

| 物名称     | 类别   | 代码         | 量(t/a) | 序及装置 |    | 成分   | 成分   | 周期  | 特性   | 施                                |
|---------|------|------------|--------|------|----|------|------|-----|------|----------------------------------|
| 废粘合剂包装瓶 | HW49 | 900-041-49 | 0.009  | 原料使用 | 固态 | 有机溶剂 | 有机溶剂 | 30d | T/In | 密闭容器收集，危废仓库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安全处置 |

表 29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 危险废物名称  | 危险废物类别 | 危险废物代码     | 位置   | 占地面积              | 贮存方式   | 贮存能力 | 贮存周期 |
|------------|---------|--------|------------|------|-------------------|--------|------|------|
| 危废仓库       | 废粘合剂包装瓶 | HW49   | 900-041-49 | 厂区西侧 | 10 m <sup>2</sup> | 单独分类存放 | 5 t  | 6 个月 |

综上所述，工程固体废物经采取评价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治理后，均可以得到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5、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土壤不开展专项评价，地下水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本项目所在地不涉及饮用水源地和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因此，本次评价不开展土壤和地下水专项评价。但 353ND 胶、乙醇泄漏可能会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本项目仅提出进一步减轻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的分区防渗措施。

#### （1）污染源及污染途径

工程对地下水及土壤可能产生影响的污染源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加工区域、危废仓库等；污染途径主要为 353ND 胶、乙醇物质包装容器发生破裂或操作不当造成泄漏，危废仓库地面等出现破损、裂缝或事故状态下，液体原料等通过垂直入渗方式污染地下水及土壤。

#### （2）分区防控措施

评价要求项目加强生产管理及设备维护，规范员工操作，防止出现跑、冒、滴、漏现象，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限度；厂区内污染区域地面进行分区防渗。

①重点防渗区：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中 353ND 胶、乙醇储存和使用区域，危废仓库设计为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统一全部进行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采用环氧树脂或其他人工材料，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10}$ cm/s。现有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危废仓库已做好防渗措施，满足相关要求。

②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中除 353ND 胶、乙醇外的其他区域，成品仓库，一般固废仓库设计为一般防渗区。一般防渗区要求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7}$ cm/s。现有成品仓库、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已做好防渗措施，满足相关要求。

③简单防渗区：办公楼、餐厅等，属于简单防渗区，地面已进行硬化。

由污染途径及对应措施分析可知，本项目对可能产生地下水、土壤影响的污染途径进行了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因此项目营运期对区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不大。

## 6、“三笔账”分析

(1) 根据现有工程监测数据，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COD: 1.064 t/a, SS: 0.752 t/a, NH<sub>3</sub>-N: 0.0856 t/a, 总磷: 0.0074 t/a, 动植物油: 0.0081 t/a。

(2) 本次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COD: 0 t/a, SS: 0 t/a, NH<sub>3</sub>-N: 0 t/a, 总磷: 0 t/a, 动植物油: 0 t/a。

(3) 扩建项目污染物“以新带老”削减量：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污染物“以新带老”削减量为 0。

(4) 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

COD：1.064 t/a，SS：0.752 t/a，NH<sub>3</sub>-N：0.0856 t/a，总磷：0.0074 t/a，动植物油：0.0081 t/a。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污染物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30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污染物变化情况表

| 污染物名称 | 排放量 (t/a)          |           |         |         |          | 变化量 (t/a) |   |
|-------|--------------------|-----------|---------|---------|----------|-----------|---|
|       | 现有工程排放量            |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 | 扩建项目排放量 | 以新带老削减量 | 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           |   |
| 废水    | COD                | 1.064     | 1.0761  | 0       | 0        | 1.064     | 0 |
|       | SS                 | 0.752     | /       | 0       | 0        | 0.752     | 0 |
|       | NH <sub>3</sub> -N | 0.0856    | 0.1036  | 0       | 0        | 0.0856    | 0 |
|       | 总磷                 | 0.0074    | /       | 0       | 0        | 0.0074    | 0 |
|       | 动植物油               | 0.0081    | /       | 0       | 0        | 0.0081    | 0 |

## 7、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15%。项目具体环保设施投资估算详见表 31。

表 31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 类别     | 污染源  | 污染物   | 治理措施                              | 环保投资 (万元) |
|--------|--|-------|-----------------------------------|-----------|
| 废气     | 组装产品、检验清洁  | 非甲烷总烃 | 设置万级净化车间，加强车间密闭，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 2         |
|        | 芯片切割   | 颗粒物   |                                   |           |
| 地下水、土壤 | 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中 353ND 胶、乙醇储存和使用区域，危废仓库设计为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统一全部进行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采用环氧树脂或其他人工材料，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 <sup>-10</sup> cm/s。现有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危废仓库已做好防渗措施，满足相关要求。   |       |                                   | /         |
|        | 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中除 353ND 胶、乙醇外的其他区域，成品仓库，一般固废仓库设计为一般防渗区。一般防渗区要求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 <sup>-7</sup> cm/s。现有成品仓库、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已做好防渗措施，满足相关要求。 |       |                                   | /         |
|        | 办公楼、餐厅等，属于简单防渗区，地面已进行硬化。   |       |                                   | /         |
| 固废     | 废包装盒（袋）、废乙醇包装瓶   |       |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仓库（200 m <sup>2</sup> ）   | /         |
|        | 边角料  |       |                                   |           |

|              |         |                               |      |
|--------------|---------|-------------------------------|------|
|              | 废棉签     |                               |      |
|              | 不合格品    |                               |      |
|              | 废滤料     |                               |      |
|              | 废粘合剂包装瓶 | 依托现有危废仓库 (10 m <sup>2</sup> ) | /    |
| 噪声           | 机械噪声    | 室内布置、隔声、基础减振                  | 1    |
| 合计           |         |                               | 3    |
| 总投资          |         |                               | 2000 |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 |         |                               | 0.15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内容要素                             |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 大气环境                             | 组装产品、检验<br>清洁  | 非甲烷总<br>烃 | 设置万级净化车间，加强车<br>间密闭，安装视频监控装<br>置，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br>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br>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br>(豫环攻坚办(2017)162<br>号)(非甲烷总烃工业企业<br>边界排放建议值: 2.0<br>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br>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br>(GB37822-2019)(非甲<br>烷总烃厂房外监测点处 1h<br>平均浓度值≤6mg/m <sup>3</sup> ，监<br>测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br>20mg/m <sup>3</sup> ) |
|                                  | 芯片切割   | 颗粒物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br>准》(GB16297-1996)表 2<br>二级(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br>高点 1.0 mg/m <sup>3</sup> )   |
| 地表<br>水环境                        | 无  |           |   |  |
| 声环<br>境                          | 生产设备   | 机械噪声      | 室内布置、基础减振、隔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br>排放标准》<br>(GB12348-2008)3类(昼<br>间: 65 dB(A)、夜间: 55<br>dB(A))   |
| 电磁<br>辐射                         | 无  |           |   |  |
| 固体<br>废物                         | <p>项目一般固废在一般固废仓库(200 m<sup>2</sup>)暂存，废包装盒(袋)、废乙醇包装瓶、边角料、废棉签、不合格品、废滤料作为废旧资源外售综合利用，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进行管理。</p> <p>项目危险废物在危废仓库(10 m<sup>2</sup>)暂存，废粘合剂包装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安全处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 第 23 号，2022 年 1 月 1 日实施)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p>  |           |   |  |
| 土壤<br>及地<br>下水<br>污染<br>防治<br>措施 | <p>①重点防渗区：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中 353ND 胶、乙醇储存和使用区域，危废仓库设计为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统一全部进行防渗处理，防渗层要求采用环氧树脂或其他人工材料，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sup>-10</sup>cm/s。现有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危废仓库已做好防渗措施，满足相关要求。</p> <p>②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中除 353ND 胶、乙醇外的其他区域，成品仓库，一般固废仓库设计为一般防渗区。一般防渗区要求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sup>-7</sup>cm/s。现有成品仓库、生产车间和原料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已做好防渗措施，满足相关要求。</p> <p>③简单防渗区：办公楼、餐厅等，属于简单防渗区，地面已进行硬化。</p> |           |   |  |

|          |   |
|----------|---|
| 生态保护措施   | 无   |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无   |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p>1、环境管理</p> <p>为将环境保护纳入企业的管理和生产计划并制定合理的污染控制指标，使企业排污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并坚持“清洁生产、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评价要求设置专人承担企业的环境管理、环境监测与污染治理等工作。</p> <p>(1) 负责监督检查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确保装置正常并高效运行。</p> <p>(2) 做好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环保技能培训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p> <p>(3) 建立污染源档案，并优化污染防治措施，按照上级环保部门的规范建立本企业有关“三废”的排放量、排放浓度、噪声情况、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效果等情况档案，并按照规定编制报告与报表，负责向上级领导及环保部门呈报。</p> <p>(4) 检查环境管理工作中的问题和不足，对发现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意见。协同当地环保部门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维护好公众的利益。</p> <p>(5) 根据《河南省涉气排污单位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对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安装用电监管系统，用于掌握生产设施和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污染治理及排放情况、污染源停产及错峰生产情况等信息，确保环保治理设施与生产设备同步运行。</p> <p>(6) 根据《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等文件可知，项目须符合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p> <p>(7) 做好台账记录：企业排污单位名称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运行情况、产品产量等）；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运行时间、运行参数、污染排放情况、去向等）；监测记录信息（废气排放记录等，包括采样时间、采样人姓名等采样信息，并记录排放口编码、污染因子、监测浓度、测定方法及是否超标等信息）。</p> <p>(8) 建议企业在项目建设完成并稳定生产时进行清洁生产审核，要求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p>2、排污许可制度衔接</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项目属于“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9 计算机制造 391，电子器件制造 397，电子元件及光电子器件制造 398，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中的“其他”，属于“登记管理”；建设单位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等相关要求变更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p> <p>3、污染监控计划</p> <p>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的基础，并为企业制定污染防治对策和规划提供依据。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的实际情况和就近方便的原则，该项目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噪声等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工作建议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完成。</p> <p>4、竣工验收</p> <p>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p> |

## 六、结论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在采取措施后能够满足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要求，本项目符合河南省“三线一单”环境管控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方在生产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认真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的情况下，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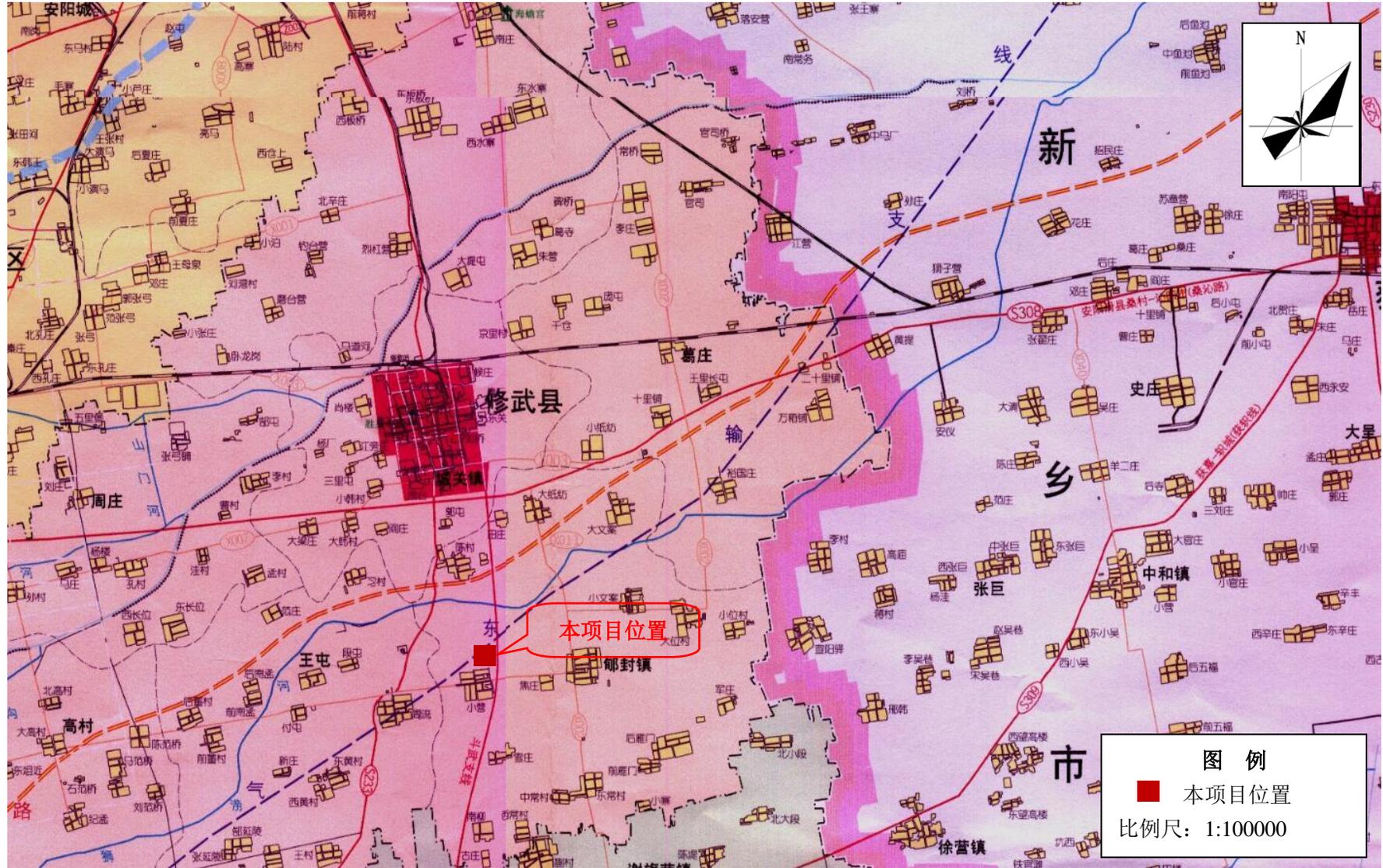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项目<br>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br>排放量（固体废物<br>产生量）① | 现有工程<br>许可排放量<br>② | 在建工程<br>排放量（固体废物<br>产生量）③ | 本项目<br>排放量（固体废物<br>产生量）④ | 以新带老削减量<br>（新建项目不填）⑤ | 本项目建成后<br>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br>生量）⑥ | 变化量<br>⑦   |
|--------------|--------------------|---------------------------|--------------------|---------------------------|--------------------------|----------------------|-------------------------------|------------|
| 废气           |                    |                           |                    |                           |                          |                      |                               |            |
| 废水           | COD                | 1.064 t/a                 | 1.0761 t/a         |                           | 0                        | 0                    | 1.064 t/a                     | 0          |
|              | SS                 | 0.752 t/a                 | /                  |                           | 0                        | 0                    | 0.752 t/a                     | 0          |
|              | NH <sub>3</sub> -N | 0.0856 t/a                | 0.1036 t/a         |                           | 0                        | 0                    | 0.0856 t/a                    | 0          |
|              | 总磷                 | 0.0074 t/a                | /                  |                           | 0                        | 0                    | 0.0074 t/a                    | 0          |
|              | 动植物油               | 0.0081 t/a                | /                  |                           | 0                        | 0                    | 0.0081 t/a                    | 0          |
| 一般工业<br>固体废物 | 废石英玻璃              | 0.15 t/a                  |                    |                           | 0                        | 0                    | 0.15 t/a                      | 0          |
|              | 废棉签                | 0.78 t/a                  |                    |                           | 0.228 t/a                | 0                    | 1.008 t/a                     | +0.228 t/a |
|              | 沉泥                 | 2 t/a                     |                    |                           | 0                        | 0                    | 2 t/a                         | 0          |
|              | 边角料                | 15 t/a                    |                    |                           | 0.001 t/a                | 0                    | 15.001 t/a                    | +0.001 t/a |
|              | 废砂纸                | 1 t/a                     |                    |                           | 0                        | 0                    | 1 t/a                         | 0          |
|              | 废无尘纸               | 0.18 t/a                  |                    |                           | 0                        | 0                    | 0.18 t/a                      | 0          |

|      |                    |           |  |  |           |   |           |            |
|------|--------------------|-----------|--|--|-----------|---|-----------|------------|
|      | 不合格品               | 0.677 t/a |  |  | 0.02 t/a  | 0 | 0.697 t/a | +0.02 t/a  |
|      | 废包装盒(袋)、<br>废乙醇包装瓶 | 0.45 t/a  |  |  | 0.4 t/a   | 0 | 0.85 t/a  | +0.4 t/a   |
|      | 废滤料                | 0.03 t/a  |  |  | 0.01 t/a  | 0 | 0.04 t/a  | +0.01 t/a  |
| 危险废物 | 废切削液               | 0.1 t/a   |  |  | 0         | 0 | 0.1 t/a   | 0          |
|      | 废导轨油               | 0.1 t/a   |  |  | 0         | 0 | 0.1 t/a   | 0          |
|      | 含油锯末               | 2.8 t/a   |  |  | 0         | 0 | 2.8 t/a   | 0          |
|      | 废玻璃板               | 0.1 t/a   |  |  | 0         | 0 | 0.1 t/a   | 0          |
|      | 废粘合剂包装瓶            | 0.02 t/a  |  |  | 0.009 t/a | 0 | 0.029 t/a | +0.009 t/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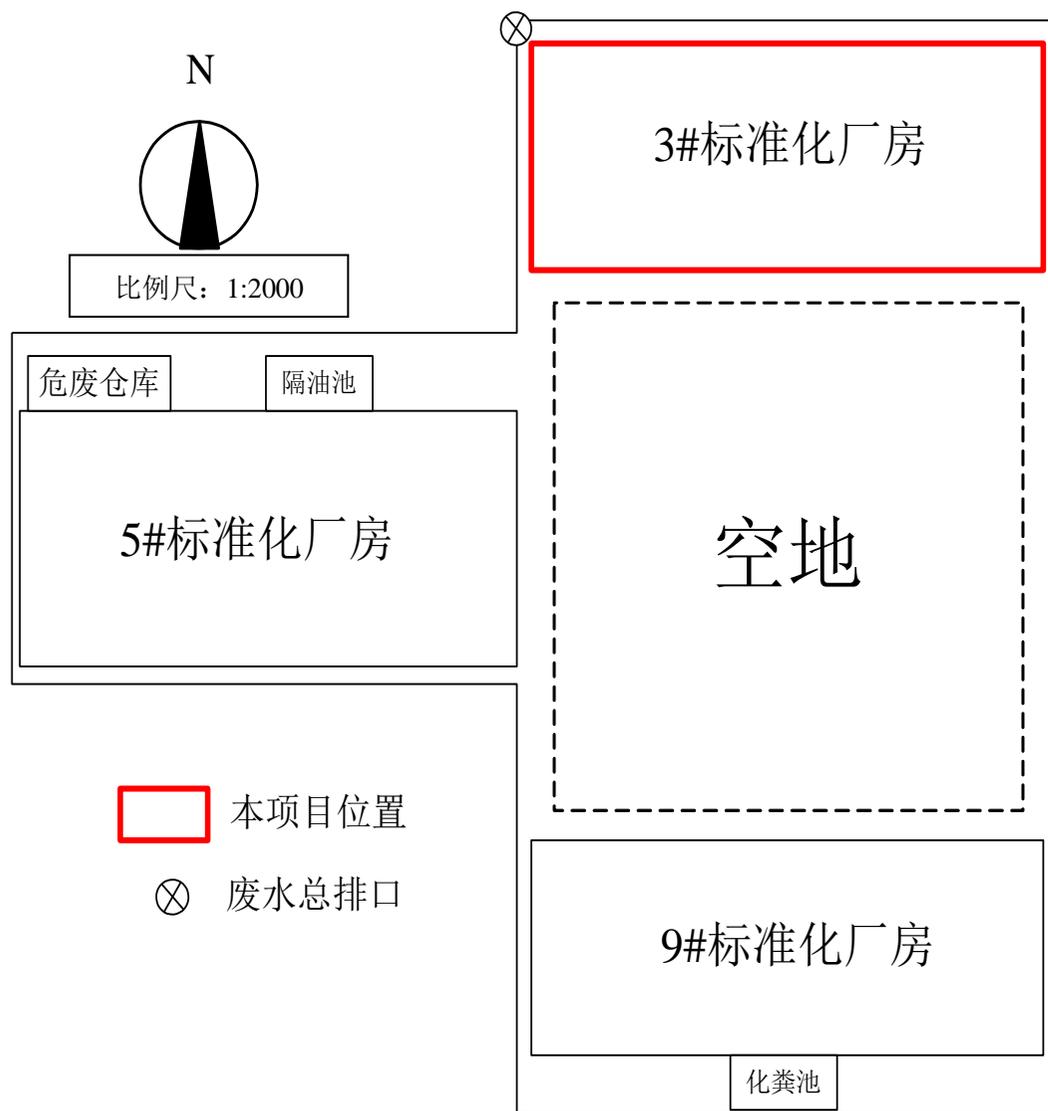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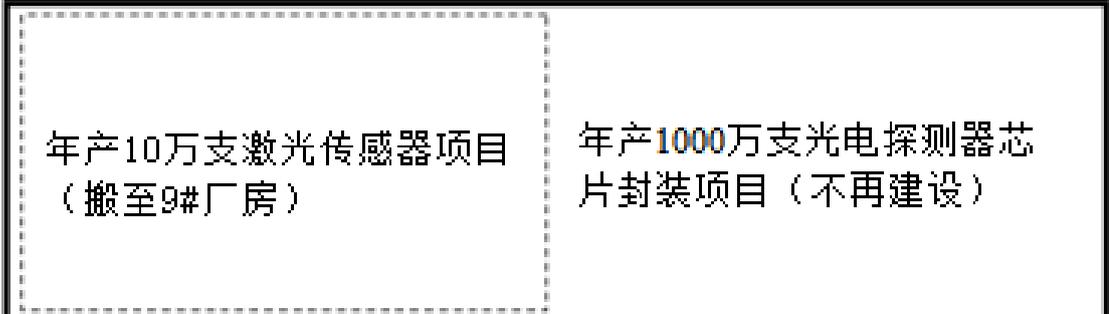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及保护目标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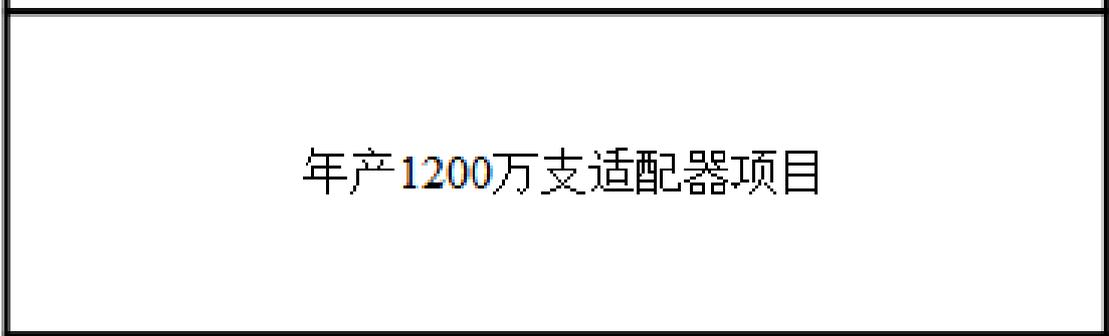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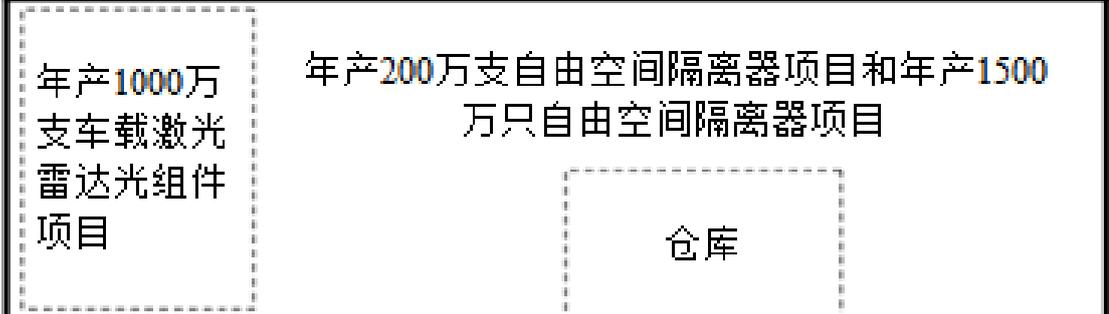
四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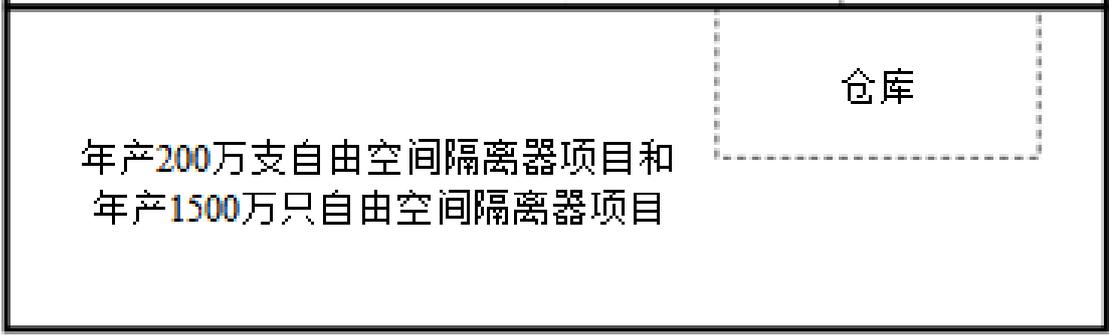
三层



二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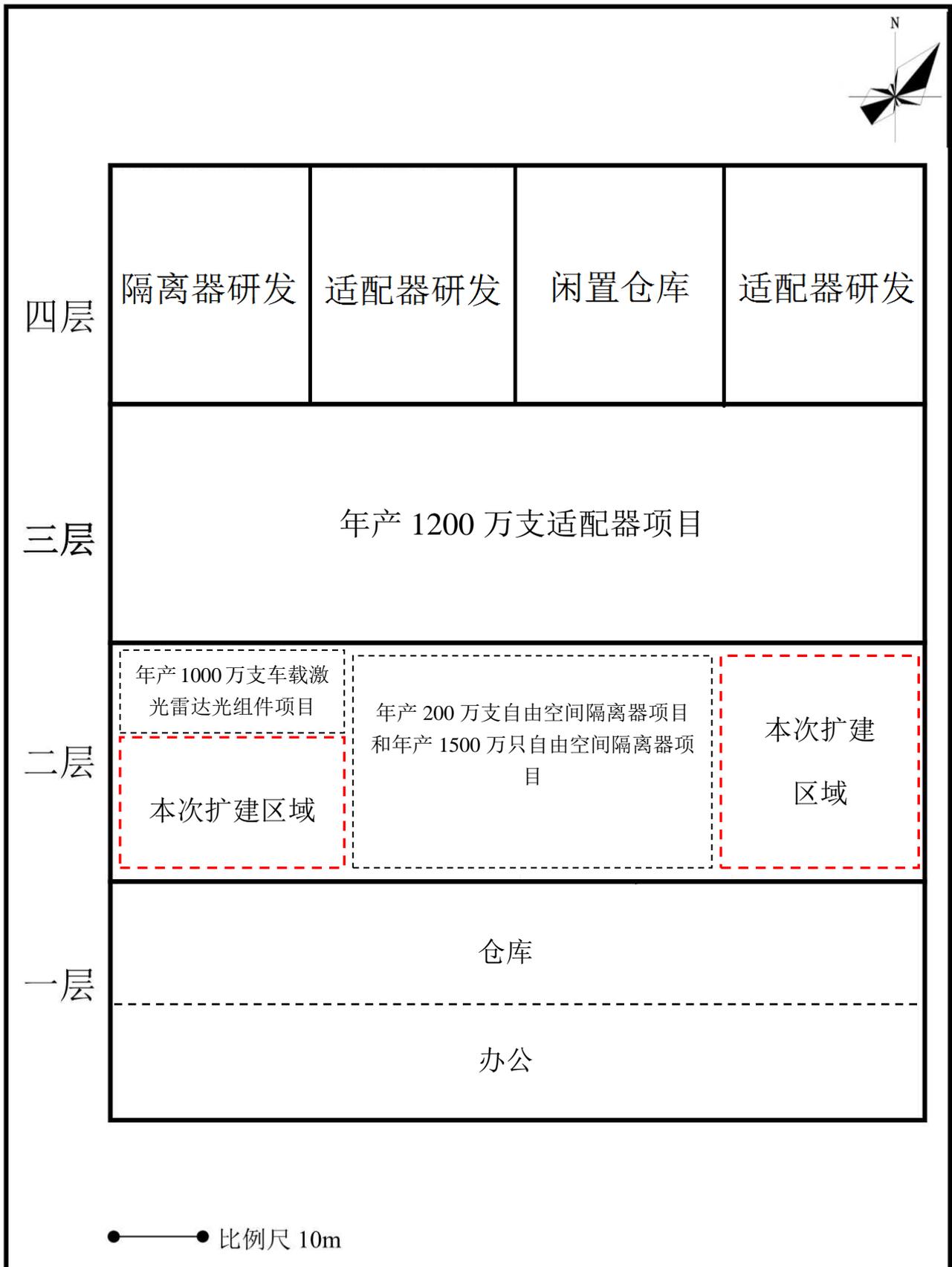


一层



●——● 比例尺 10m

附图 4 扩建前 3#标准化厂房内部布置示意图



附图 5 扩建后 3#标准化厂房内部布置示意图

#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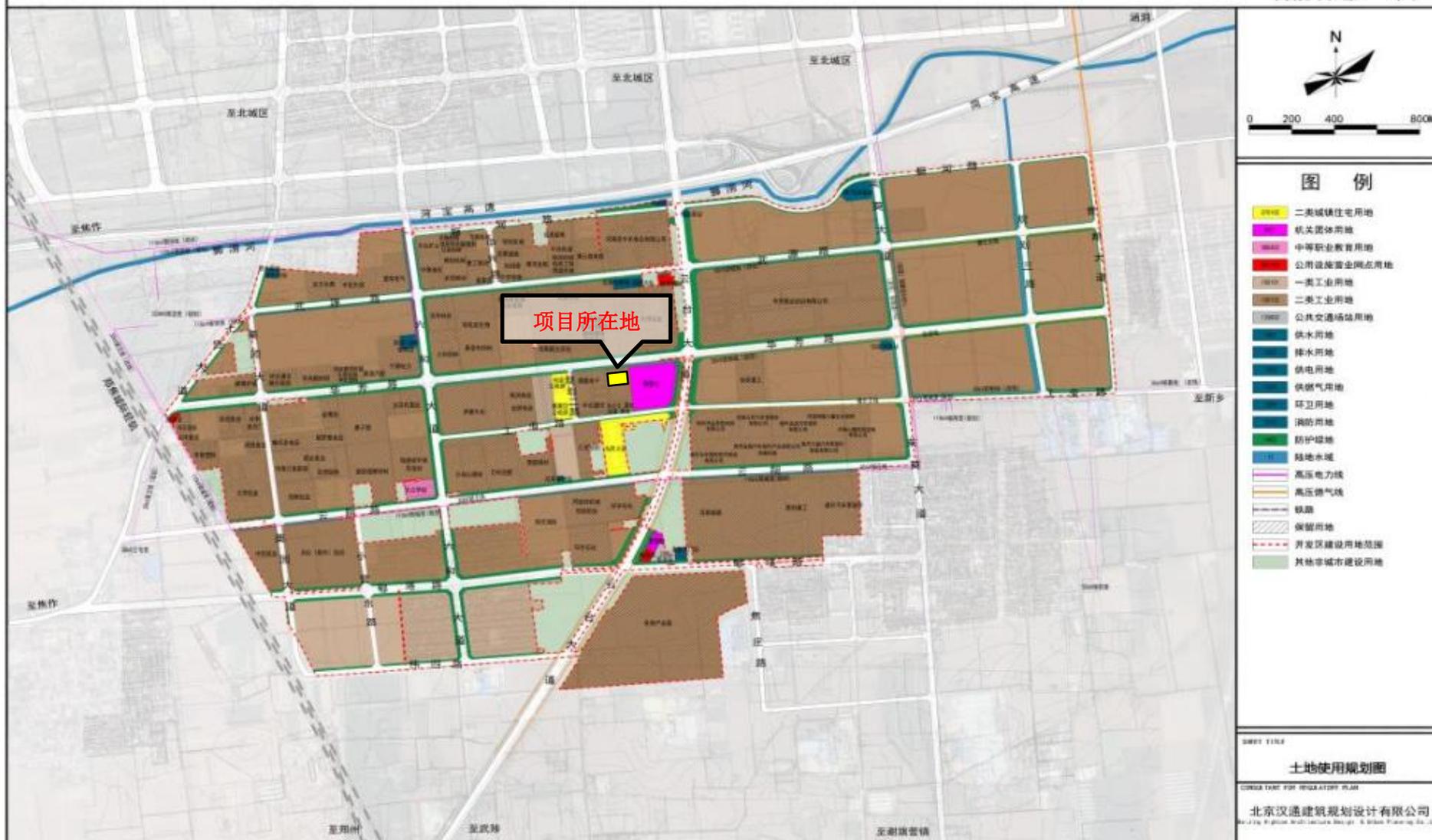
智能制造产业园



附图 6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产业功能布局图

#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22-2035)

智能制造产业园



附图 7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土地使用规划图







附图 10 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管控单元划分结果位置关系及选址研判分析示意图



项目北侧华芳路



项目东侧经开区管委会



项目西侧闲置标准化厂房



项目南侧工业路



项目所处 3#标准化厂房

附图 11 项目现场调查照片

# 委 托 书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以及环境保护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我公司拟建设的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委托贵公司按照环评法和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3 日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511-410821-04-02-910351

项目名称: 年产2300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800058779176G

企业经济类型: 股份制企业

建设地点: 焦作市修武县河南省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路中段北侧

建设性质: 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利用修武县产业集聚区3号标准化厂房二楼其中万级净化车间700平方米。工艺技术:外购材料(钐钴磁环、芯片)→测试芯片性能→进行芯片切割→检验外观→组装产品→测试产品

性能参数→标记偏振态→检验清洁→包装。主要设备有:划片机20台,光谱分析仪2台,光源50台,偏振控制仪8台,光纤熔接机1台,高低温循环箱3台,盐雾测试仪1台,高精度五维调节架20套,自动贴装机2台,视觉检测设备1台,充磁机1台,等离子机3台,水滴角检测设备1台,超平检测仪1台,红外测仪1台,鼓风干燥箱7台,激光打标机1台,二次元1台,自动推拉机1台等自动化设备。

项目总投资: 2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 2026年02月05日

备案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 入驻证明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300 万支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位于焦作市修武县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路中段北侧，具体地址在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路中段北侧，符合产业发展要求，同意入驻。

特此证明。

修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6年2月2日



审批意见:

焦环审[2013]001号

河南省鑫宇光实业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  
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河南省鑫宇光实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河南理工大学校办产业总公司编制的《年产200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修武县环保局的意见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修武县环保局的意见,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内容。

二、项目土地、规划、安监、核准(备案)等手续,以相关职能部门批复为准,各项审批手续不全时,不得开工建设。

三、在项目建设中必须落实以下要求:

1、项目贴片、点胶废气,采取车间内设风机集中换气处理。

2、项目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均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集聚区污水处理站做进一步处理。

3、项目废石英玻璃、边角料,由生产厂家回收综合利用;切削液废桶、废导轨油桶,属危险固废,均由生产厂家回收综合利用,禁止由一般废品回收站处理;废导轨油,属危险固废,由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废旧棉签,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拉走处理。

4、工程风机、水泵、划片机等噪声,分别采取设减振基础、厂房密闭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

四、工程总量控制指标为(单位:吨/年)COD0.25、NH<sub>3</sub>-N0.03。

五、项目建设中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成后须经市环保局同意,方可试运行,试运行三个月内,应向市环保局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六、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修武县环保局负责。

七、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0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至修武县环保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经办人:张玉平



抄送:焦作市环境监察支队、焦作市危废辐射环境管理中心、修武县环保局、河南理工大学校办产业总公司

负责验收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修环评验[2014]7号

关于河南省鑫宇光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只自由空间  
隔离器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河南省鑫宇光实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产 2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申请及修武县环境监察大队环境监察报告均收悉,该项目拟批准公示已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在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并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审查后,我局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二、该项目已建成并正常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废气防治设施:项目贴片、点胶废气,采取车间中央空调换气处理。

2、废水防治设施:项目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经标准化厂房共用的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

3、固体废物防治设施:项目废石英玻璃、废旧棉签,出售给废品回收站;边角料由生产厂家回收;切削液废桶、废导轨油桶,均由生产厂家回收综合利用;废导轨油,由焦作市顺和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拉走处理。

4、噪声防治设施:对不同的噪声设备分别采取了相应的减振、隔声等措施。

三、焦作市环境监测站对该项目进行的环境监测结果(焦环监验[2014]75号)表明:

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四、自本批复下达之日起,该项目可以投入生产。不经环保部门同意,该项目的各项配套环保设施不得擅自停运,更不得擅自拆除;生产过程中,各项污染物不得突破本批复确认的相应指标。

五、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的新标准,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六、你公司要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修武县环境监察大队和郇封镇环保所要依法认真履行监管职责,确保环境安全。



抄送: 修武县环境监察大队、修武县环境监测站、郇封镇环保所

# 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件生产线项目的环境监 管意见

修武县环保局：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件光通讯器  
件生产线项目位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 3#标准化厂房，主要建  
设内容 2 座标准化厂房 3#、5#。主要污染防治设施为空气粗  
滤机、隔油池+混凝沉淀池+一体化处理装置。该项目经修武  
县人民政府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认定的  
属整改类建设项目，按要求开展了现状环境影响评估（经  
专家进行了技术审查）。依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专  
家技术审查意见，结合建设单位出具的环保承诺书和日常环  
境监管情况，我认为该项目：

1. 符合相关环境管理要求。
2. 该建设项目委托郑州德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检  
测。根据该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各污染物能够稳定达标排  
放。
3. 专家提出的整改完善意见已基本整改到位。

修武县环境监察大队（公章）

2016 年 11 月 14 日



审批意见

修环评表字[2017]8号

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焦作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的《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并在修武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该项目《报告表》的主要内容。你公司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的内容建设，如需变更建设内容，须报修武县环保局同意方可变更，如擅自变更建设内容，立即终止本批复的行政许可，该项目须依法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二、项目在取得相关职能部门批复同意后，方可依法开工建设。

三、项目地址位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占地面积 1641.6 平方米，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 万元。项目为修武光子众创空间，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展厅、无尘化车间、人才培训中心、办公场所、员工休闲娱乐场所等。

四、在项目建设中必须落实以下要求：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

2、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后集中处理；检测过程中产生的报废品等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3、工程应针对不同噪声源采取室内布置等防治措施，降低噪声源强度，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五、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21 吨/

年, NH<sub>3</sub>-N: 0.025 吨/年。

六、项目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各项污染治理达标后外排, 确保环境安全。项目建成运行后, 应向修武县环保局申请验收。

七、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修武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八、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超过 5 年, 方决定开工建设,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017 年 4 月 5 日



审批意见

修环评表字[2017]72号

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焦作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的《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并在修武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该项目《报告表》的主要内容。你公司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的内容建设，如需变更建设内容，须报修武县环保局同意方可变更，如擅自变更建设内容，立即终止本批复的行政许可，该项目须依法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二、项目在取得相关职能部门批复同意后，方可依法开工建设。

三、项目地址位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占地面积 6646 平方米，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 万元。项目为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外购材料、镀膜加工、芯片合成、测试芯片性能、进行芯片切割、检验外观、组装产品、测试产品性能参数、标记偏振态、检验外观、包装等工序。

四、在项目建设中必须落实以下要求：

1. 贴片及磁环点胶工序废气、检验清洁工段产生的乙醇废气采用净化风柜过滤器对空气进行净化处理后，经排风系统排放。
2.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
3. 废石英玻璃、芯片切割产生的边角料、废棉签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分类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4. 工程针对不同噪声源, 采取生产设备室内布置、减振基础、加强车间密闭等降噪措施。

五、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05 吨/年,  $\text{NH}_3\text{-N}$ :0.005 吨/年。

六、建设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 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达标排污, 确保环境安全。项目建成运行后, 应及时依法依规进行环保验收。

七、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修武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八、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超过 5 年, 方决定开工建设,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修武县环境保护局

修环函[2018]1号

## 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只 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的函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等相关材料已收悉，废气、废水由你公司自行组织了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建设内容、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报告及批复相符。2018 年 8 月 3 日，我局组织对该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及配套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验收事项已在修武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只自由空间隔离器项目位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 3#标准化厂房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通过了修武县环境保护局审批（修环评表字[2017]72 号）。项目设计产品为自由空间隔离器，产能设计 1500 万只/年，项目建成后，实际生产能力为 1500 万只/年。

### 二、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一）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采取有厂房隔声、设备基础上加装减振垫、隔声间等措施降噪。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项目固废主要有真空镀膜产生的废石英玻璃，切割产生的废边角料，清洁产生的废棉签，均为一

般固废，该公司建设有固废库，生产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分类收集于一般固废库内，综合安全处置。

(1) 真空镀膜产生的废石英玻璃，产生量约为 0.15t/a，售予废品回收站进行综合利用。

(2) 切割工段产生的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0.2t/a，工程设置收集容器收集后定期外售安全处理。

(3) 清洁产生的废棉签，产生量约为 0.45t/a，售予废品回收站进行综合利用。

### 三、污染物达标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

#### (一)、噪声

验收监测显示，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南、西、北四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夜间 55dB 的要求。

#### (二)、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有真空镀膜产生的废石英玻璃，切割产生的废边角料，清洁产生的废棉签，均为一般固废，分类收集于一般固废库内。其中真空镀膜产生的废石英玻璃约为 0.15t/a，售予废品回收站进行综合利用；切割工段产生的废边角料约 0.2t/a，工程设置收集容器收集后，定期外售安全处理；清洁产生的废棉签 0.45t/a，集中收集后售予废品回收站进行综合利用。

###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一) 验收结论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进行建设，配套建设了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监测显示，噪声、固废防治措施及排放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同意通过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 后续要求

1、要加强各类产噪设备及中央空调机房的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2、严格落实一般固废处置、危险废物储存、转移等相关管理制度要求，确保环境安全。



审批意见

修环评表字[2019]22号

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支适配器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焦作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支适配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并在修武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该项目《报告表》的主要内容。你单位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的内容建设，如需变更建设内容，须报修武县环保局同意方可变更，如擅自变更建设内容，立即终止本批复的行政许可，该项目须依法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二、项目在取得相关职能部门批复同意后，方可依法开工建设。

三、项目地址位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中段北侧，建设性质为扩建，占地面积1500平方米，总投资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0万元。建设规模为年产1200万支适配器，生产工艺主要包括：穿纤、点胶、固化、倒角、清洁、检验、组装、测试等。

四、在项目建设中必须落实以下要求：

1、废气：固化、清洁废气通过设置的正压式万级洁净车间配套的循环净化风柜净化处理。餐厅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经标准化排气筒排放。

2、废水：生活污水依托现有标准化厂房旁化粪池处理；研磨废水经调节沉淀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所有废水一并经厂区总排口排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

网。

3、固废：清洁用废棉签、废乙醇瓶、研磨产生的废砂纸属于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其中废乙醇瓶由供应厂家回收利用，其余一般固废定期外售。调胶用废玻璃板属于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密闭容器收集后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做好相关台账工作。

4. 噪声：工程针对不同噪声源，采取室内布置、隔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五、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222t/a、氨氮：0.0267t/a；扩建后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1.286t/a、氨氮：0.1767t/a。

六、建设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达标排污，确保环境安全。项目建成运行后，应及时依法依规进行环保验收。

七、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修武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八、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019年6月21日



#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焦环审修〔2022〕17号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支  
激光传感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  
批 复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91410800058779176G）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依据你公司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

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作为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条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焦环承审修（2023）3号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支  
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91410800058779176G）关于《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支车载激光雷达光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审批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环办〔2021〕65号）等规定，依据你公司及环评文件编

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作为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条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产 1000 万支光  
电探测器芯片封装项目工程放弃建设的  
证明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支光电探测器芯片封装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1 日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修武分局的审批，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2021〕3 号。

2022 年 1 月，因市场及原料原因，我公司决定该项目不再建设。  
特此证明。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8 日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产 2000 万支光  
通信器件项目工程放弃建设的  
证 明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支光通信器件项目，  
投资 3000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该项目于 2022 年  
3 月通过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的环评审批，批复文号为焦环审修[2022]6  
号。

2022 年 5 月，因市场及原料原因，我公司决定该项目不再建设。  
特此证明。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3 日



+ 新建自验项目

| # | 项目名称                        | 建设单位名称         | 项目建设地点                       | 创建时间                | 提交时间                | 提交状态 | 操作                                    |
|---|-----------------------------|----------------|------------------------------|---------------------|---------------------|------|---------------------------------------|
| 1 | 年产1000万支车载激光雷达组件项目          | 河南鑫宇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路中段北侧      | 2025-06-20 17:12:46 | 2025-06-23 10:38:03 | 已提交  | <a href="#">修改</a> <a href="#">打印</a> |
| 2 | 年产10万支激光传感器项目               | 河南鑫宇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路中段北侧      | 2025-06-19 15:50:59 | 2025-06-23 09:40:44 | 已提交  | <a href="#">修改</a> <a href="#">打印</a> |
| 3 | 河南鑫宇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修武光子众创空间项目    | 河南鑫宇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焦作市修武县工业路标准化工厂房区3号楼 | 2022-07-08 09:50:46 | 2022-07-08 15:16:44 | 已提交  | <a href="#">修改</a> <a href="#">打印</a> |
| 4 | 河南鑫宇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200万支连接器项目 | 河南鑫宇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焦作市修武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中段北侧  | 2020-09-24 16:58:47 | 2020-09-24 17:51:46 | 已提交  | <a href="#">修改</a> <a href="#">打印</a> |

1/1

🔍

🔔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800058779176G002Z

排污单位名称：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修武县产业集聚区标准化厂房区三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00058779176G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11月09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09日至2028年11月08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0058779176G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卫超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光通讯器件及零部件、光纤连接器、激光管  
 组件、计算机、软件的研发、生产、批发兼零售；物联网  
 的技术开发、通讯工程；机电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  
 、机械设备的设计、技术研发、生产、销售、维修及技术  
 服务；房屋租赁；机械加工的生产及相关的技术开发和销  
 售；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要  
 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注册资本 壹亿零贰拾柒万柒仟捌佰柒拾圆整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05日  
 住所 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区工业路中段北侧



登记机关